

公司代码：601869

公司简称：长飞光纤

债券代码：175070

债券简称：20 长飞 01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 公司负责人马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Jinpei Yang 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81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为757,905,108股，以此计算预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12,971,335元（含税），本次分红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存在风险事项，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5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3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其他有关文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长飞光纤、长飞	指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华信、华信	指	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德拉克科技	指	Draka Comteq B.V.
长江通信	指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A 股	指	获准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H 股	指	在中国内地注册公司获准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港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AOC	指	Active optical cable，有源光缆产品
PCVD	指	等离子气相沉积
VAD	指	轴向气相沉积
OVD	指	外部化学气相沉积
4G	指	第四代移动电话行动通信标准
5G	指	第五代移动电话行动通信标准
FTTX	指	光纤连接到终端网络的总称。FTTx 技术主要用于接入网络光纤化，范围从区域电信机房的局端设备到用户终端设备，局端设备为光线路终端、用户端设备为光网络单元或光网络终端。根据光纤到用户的距离来分类，可分成光纤到交换箱 FTTCab(Fiber To The Cabinet)、光纤到路边 FTTC(Fiber To The Curb)、光纤到大楼 FTTB(Fiber To The Building)及光纤到户 FTTH(Fiber To The Home)等 4 种类型，统称为 FTTx
元	指	人民币元
CRU	指	英国商品研究所。就光通信领域，CRU 为全球知名的独立第三方市场分析机构。其定期对全球的光纤预制棒、光纤及光缆产品的需求、生产、贸易、库存及价格情况，以及全球光通信重点市场如亚太、欧洲、北美和新兴市场进行深入分析
G.654.E 光纤	指	公司远贝®超强超低衰减大有效面积 G.654.E 光纤，一种使用超低衰减工艺并结合辅助下陷包层剖面结构制成，拥有更低衰减系数和更大有效面积的新一代光纤产品。
长芯盛	指	长芯盛（武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长飞光纤
公司的外文名称	Yangtze Optical Fibre and Cable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OF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马杰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杰（代行）	熊军
联系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光谷大道9号	湖北省武汉市光谷大道9号
电话	027-68789088	027-68789088
传真	027-68789089	027-68789089
电子信箱	IR@yofc.com	IR@yofc.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3
公司网址	www.yofc.com
电子信箱	IR@yofc.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飞光纤	601869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	长飞光纤光缆	06869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轶、段瑜华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9,536,075,578	8,221,542,967	8,221,542,967	15.99	7,769,175,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8,506,406	543,677,809	543,677,809	30.32	801,225,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0,637,324	348,699,216	348,699,216	-10.92	612,937,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744,742	140,866,409	140,866,409	273.93	842,663,893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9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81,997,943	9,047,489,832	9,047,489,832	8.12	8,788,220,362
总资产	19,478,649,093	15,855,597,394	15,855,597,394	22.85	13,775,899,59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94	0.72	0.72	30.56	1.06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94	0.72	0.72	30.56	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41	0.46	0.46	-10.87	0.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52	6.13	6.13	增加1.39个百分点	9.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30	3.93	3.93	减少0.63个百分点	7.0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11,894,833	2,439,795,818	2,436,851,772	2,747,533,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463,087	394,692,130	84,998,570	144,352,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4,527,461	86,308,645	72,694,527	77,106,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956,016	274,317,332	87,525,681	537,857,74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 额	附注 (如适 用)	2020 年金 额	2019 年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68,079		-1,839,569	7,367,1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036,748		128,593,868	207,936,32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7,867,22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66,399,071		103,485,464	1,618,35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678,42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933,7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82,941		1,287,597	1,714,4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748,317		872,253	3,688,549
减: 所得税影响额	73,754,776		35,020,994	33,779,6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6,642,368		2,400,026	2,869,393
合计	397,869,082		194,978,593	188,287,940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1,831,588	1,530,491,700	638,660,112	339,136,3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378,280	50,329,539	8,951,25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378,370	47,470,870	2,092,500	2,092,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44,400	-2,144,400	-2,144,400
合计	978,588,238	1,626,147,709	647,559,471	339,084,437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度，公司克服光纤光缆行业极端价格水平带来的经营压力，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95.36 亿元，比 2020 年度增长约 15.9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人民币 7.09 亿元，比 2020 年度增长约 30.32%。

与此同时，公司在各项主要战略方向均实现了阶段性进展。在光纤光缆主业，公司成功巩固了全球领先的市场地位、拓展了新型产品的应用场景，并持续提升生产效率；在多元化方面，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在光模块与光器件、通信网络工程、数据中心布线、AOC 消费电子等领域的布局；在国际方面，公司海外业务收入达人民币 30.86 亿元，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首次超过 30%。公司子公司长芯盛于 2021 年完成了 A 轮及 B 轮融资，创下 AOC 光互连领域最高融资记录。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专注于通信行业，是全球领先的光纤预制棒、光纤、光缆以及数据通信相关产品的研发创新与生产制造企业，并形成了棒纤缆、综合布线、光模块和通信网络工程等光通信相关产品与服务一体化的完整产业链及多元化和国际化的业务模式。

1、 光纤光缆行业

光缆一般用于通信网络建设，核心客户为电信运营商。2021 年，我国通信业发展呈现向好趋势，5G、千兆光网等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覆盖和应用普及全面加速。其中移动互联网流量在基数较大的情况下仍然实现了快速增长。根据工信部于 2022 年 1 月发布的数据，我国 2021 年度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达 2216 亿 GB，比 2020 年增长 33.9%。全年移动互联网月户均流量（DOU）达 13.36GB/户·月，比 2020 年增长 29.2%；12 月当月 DOU 达 14.72GB/户，创历史新高。与此同时，

我国 5G 建设按适度超前的模式稳步推进，2021 年，全国新建 5G 移动通信基站超 65 万个，5G 基站总数达 142.5 万个，占全球 60% 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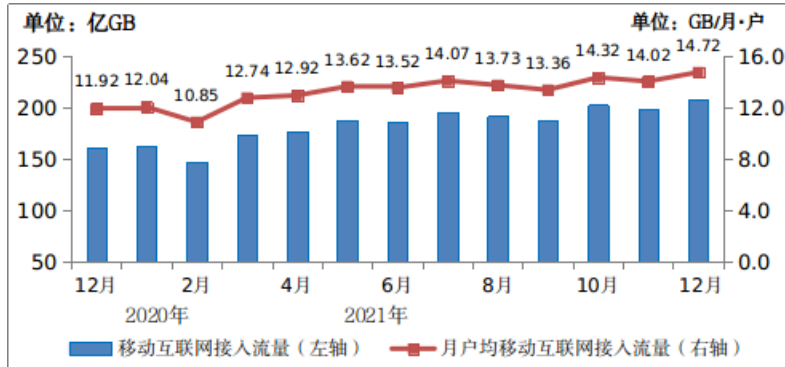


图 1: 2021 年移动互联网接入当月流量及当月 DOU 情况 (来源: 工信部)

海外数据流量亦实现了强劲增长。根据爱立信于 2021 年 11 月发布的移动市场报告，2021 年全球第三季度月均数据流量达到 78EB，相比 2020 年同期增长约 42%。

在固定网络方面，根据工信部于 2022 年 1 月发布的数据，截至 2021 年底，国内三家基础电信企业的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总数达 5.36 亿户，全年净增 5224 万户。其中，100Mbps 及以上接入速率的用户为 4.98 亿户，占总用户数的 93%。而达到千兆以上接入速度的用户为 3456 万户，占用户总数比例为 6.4%。固定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有较大增长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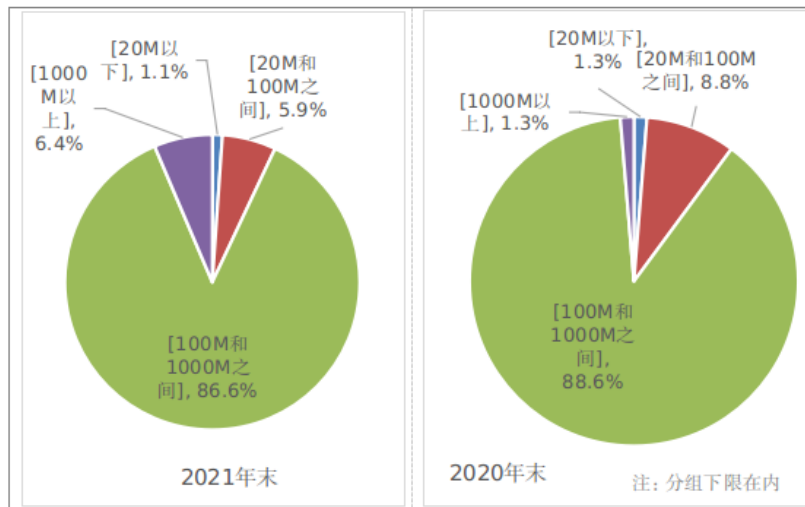


图 2: 2020 年和 2021 年固定互联网宽带各接入速率用户占比情况 (来源: 工信部)

根据 CRU 于 2022 年 1 月发布的报告，全球光纤光缆总需求在经历了 2018 年下半年以来的下行压力后，于 2021 年度再度超过了 5 亿芯公里，全球主要区域需求均恢复了增长趋势。

2、数据中心行业

公司的多模光纤产品、光模块及光器件业务、综合布线服务均能在数据中心行业得到广泛应用，同时，数据中心建设带来的网络流量需求增长，亦能促进光纤光缆需求。2021 年度，国内及海外主要互联网公司用于数据中心及云计算的资本开支持续增长。根据中国信通院于 2022 年 1 月

发布的报告，2021 年第一季度我国云基础设施服务市场支出同比增幅达 55%，其中阿里云、华为云、腾讯云和百度智能云占总支出的 80% 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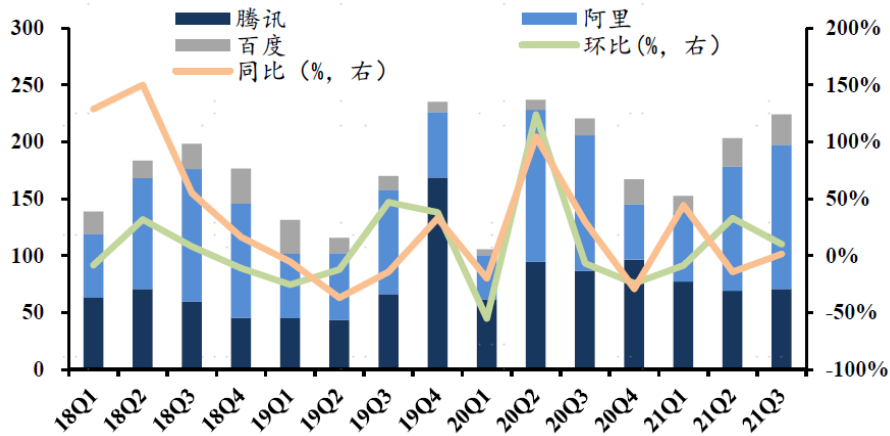


图 3: 国内主要互联网公司资本开支情况 (单位: 亿元人民币; 来源: 各公司公告、民生证券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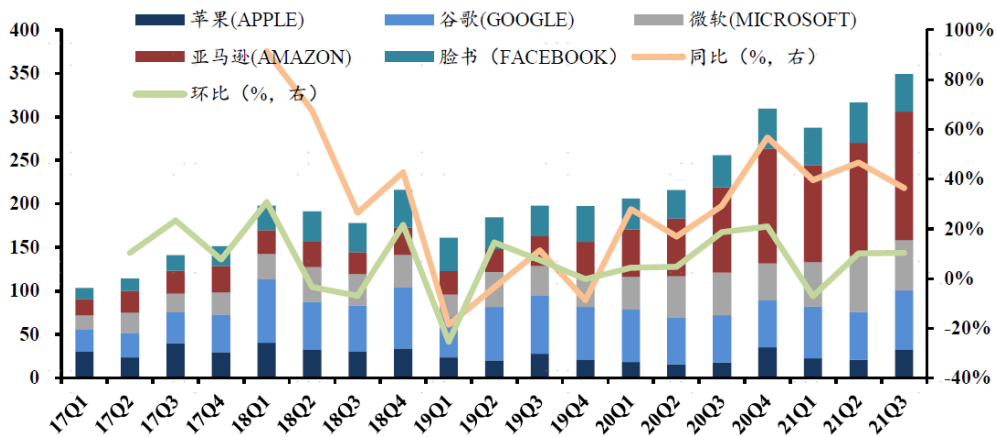


图 4: 海外主要互联网公司资本开支情况 (单位: 亿美元; 来源: 各公司公告、民生证券研究院)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行业周期底部压力，公司确保了两大主要业务板块的国内外领先优势，实现了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的增长。同时，在国际化及多元化业务方面亦取得了突破。

在预制棒及光纤板块，公司加大了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力度，并向客户推广高端细分产品的逐步应用。在成本控制方面，虽受到原材料价格上涨、运营商市场终端价格下降的双重压力，公司仍促进了生产效率的进一步提升，实现了稳定的毛利率水平。2021 年度，公司预制棒及光纤分部毛利率为 40.39%。

在光缆板块，公司确保了行业领先优势。在中国移动于 2021 年 10 月进行的针对普通光缆产品的集中采购中，公司取得了第一的份额，进一步巩固了国内市场地位。在海外市场，公司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光缆产品及相关通信网络工程服务稳步增长。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领先的市场地位

公司作为全球光纤光缆行业的领先企业，是国内最早的光纤光缆生产厂商之一，在行业内深耕多年，拥有雄厚的技术储备和广泛的客户群体，具备先发优势。在客户日益集中的市场趋势下，公司领先的技术基础、生产能力和稳定的客户群体使公司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足够的影响力和吸引力，巩固市场份额，占据优势地位。

2、完善的业务链

公司是国内少数能够大规模一体化开发与生产光纤预制棒、光纤和光缆的公司之一，并持续向产业链的上下游拓展。棒纤缆的一体化生产，提升了公司的生产水平和运营水平。通过参与全行业多个生产供应链，公司能够更好把握市场趋势，对于公司优化生产结构，规划市场战略，灵活应对市场变动具有重要意义。

垂直整合的业务模式帮助公司能够凭借在光缆终端市场上的领先地位推动上游光纤预制棒和光纤产品需求的增加。通过采用垂直整合一体化的业务模式，公司能够在全产业的价值链内更好地配置生产资源，提高营运效率和灵活性，增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3、领先的生产制造技术和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采用全球领先的工艺和技术生产各类优质光纤预制棒、光纤和光缆等相关产品。其中，光纤预制棒是行业内重要的上游原材料，光纤预制棒的质量与性能能够直接影响光纤及光缆的质量和性能。公司是国内第一家拥有光纤预制棒生产能力的企业，同时也是行业内为数不多的可以同时通过 PCVD 工艺和 VAD+OVD 工艺进行光纤预制棒生产的企业之一。

PCVD 工艺较其他光纤预制棒生产工艺而言，具备折射率分布控制更精确和加工灵活性更大等诸多优势，帮助公司更好地把握市场发展方向，抓住更多市场机遇。除 PCVD 生产工艺外，公司亦掌握 VAD/OVD 生产工艺。采用 VAD/OVD 工艺有助于提高光纤预制棒制造效率，降低光纤衰减水平和生产成本。公司通过先进的生产技术，出色的产品质量和优异的客户服务，赢得了包括三大国有电信运营商在内的稳定客户群体。与此同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工序，保证了产品质量和性能。

4、领先的国际化业务

公司通过积极建立海外生产基地和海外办事处，实施海外销售本土化的策略，强化海外销售力度，在国际上拥有较高知名度。自 2018 年以来，设立了多个海外办事处及生产基地，公司海外生产销售能力进一步增强，海外业务收入占比持续攀升。与此同时，经验和人才的积累帮助公司逐步形成强大的本地化营销网络，提高公司海外营销和服务能力，更好地满足海外客户的需求。

5、领先的研发创新能力

公司拥有完善的研发平台，包括研发中心和国内光纤光缆行业内唯一的国家重点实验室。公司研发中心专注于光纤预制棒、光纤及光缆的研发、技术管理与测试。先进的技术和出色的产品为公司赢得了诸多荣誉，2005 年至今，共获得三次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是国内光纤光缆行业获得的最高级别国家科技进步奖；也是光纤光缆行业唯一一家三次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的企业。2021 年，公司获第 22 届中国专利奖优秀奖及首届湖北专利金奖。

6、多样化的产品结构

公司除了主流的棒纤缆业务，亦拥有较为成熟的特种产品与器件业务，与主营业务关联紧密。特种产品与器件是目前光纤光缆下游应用市场的一个细分领域，客户需求日益增大。该细分市场目前的参与企业和合格产品种类较少，市场潜力巨大。随着特种产品技术的提升，产品种类逐渐丰富，公司在特种产品领域的优势地位将得到进一步巩固与发展。特种产品的发展进一步优化了公司的产品结构，丰富了公司产品业务内容，提高了公司整体业务的多元性和抗风险能力。

此外，“十四五”期间，公司在巩固全球市场地位和技术优势的同时，将面向下一代通信和数据中心技术进一步拓展多元化业务。基于客户需求布局海缆工程、电力、新材料等领域，并具备打造“5G+全光”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的能力，实现成为信息传输与智慧联接领域领先的新材料、综合线缆解决方案提供商的目标。

7、稳固的客户群体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技术先进、性能卓越和质量出众的光纤光缆行业相关产品和服务。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建立起了稳固而广泛的客户群体。光纤光缆行业的客户群较为集中，三大国有电信运营商是国内光纤光缆市场的主要终端客户。公司通过与三大国有电信运营商的合作机会，深入了解其市场需求和产品发展趋势，有针对性地开发和供应符合客户需求的光纤光缆产品，提升自身服务质量。

8、经验丰富的管理层和高效的人才培养体系

公司的高级管理层通过对行业趋势的深入观察，结合丰富的管理经验，能够准确地把握行业和公司的发展方向，制定合适的战略决策，帮助公司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同时，公司为企业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分别设立了独立的晋升途径，能够让两方面的人才拥有实现职业理想的机会和平台。此外，公司将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结合，通过员工持股激励，将企业的成长与核心员工的个人发展牢牢绑定，推动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1 年是公司“十四五”战略实施的开局之年。公司直面市场极限压力，深入实施各项主要战略，确保了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增长，并实现了多元化及国际化的阶段性突破。

1、价格极限承压，行业触底回升

受益于 4G 及光纤入户的大规模铺设，光纤光缆行业自 2015 年至 2018 年经历了上行周期。其后，由于前期主要通信基础设施建设目标已基本完成，而 5G 尚未规模启动，叠加疫情影响，行业需求在 2019 年至 2021 年上半年持续承压。与此同时，行业厂商前期扩充的产能亦于 2018 年下半年向市场集中释放，致使供需显著失衡，并带来了光纤光缆产品单价的阶梯式下行，在 2021 年出现了极限的平均单价水平。而若干光纤光缆原材料在同期出现的价格快速上升，使得行业企业盈利水平面临的压力进一步加剧。持续的行业施压致使规模有效产能下降、厂商供给意愿不足。

2021 年中期，随着国内外移动及固定网络建设稳步推进，需求开始呈现企稳回升趋势。在中国移动于 2021 年 10 月完成的针对普通光缆产品的集采中，其宣布的需求规模约为 1.43 亿芯公里，较 2020 年的 1.192 亿芯公里提升约 20%。供需结构的改善以及原材料价格的上升，使得该次集采确立的光缆平均单价超过 60 元/芯公里，相比 2020 年的约 40 元/芯公里提升明显。

2、巩固主业领先优势，提升生产研发水平

面对 2021 年市场的压力及机遇，公司在光纤光缆主业成功巩固了国际领先地位。在 2021 年 10 月的中国移动集采中，公司获中标份额 19.96%，名列第一。同时，公司持续改善预制棒、光纤及光缆生产工艺，提升智能制造水平，以优化生产效率及成本结构。公司于 2021 年 1 月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 年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名单，并于 2021 年 11 月获评武汉十大智能标杆工厂。2021 年 5 月，公司全流程数字化供应链入选商务部发布的第一批全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城市和示范企业名单，充分彰显公司供应链系统反应速度和稳定性处于行业领先水平。2021 年 7 月，公司继 2015 年荣获第二届中国质量奖提名奖后再获第四届中国质量奖提名奖，彰显了公司的质量控制优势。

在新产品研发及应用方面，公司 G.654.E 光纤助力中国移动研究院完成了长达 1100 公里的 800G 长距离传输技术研究和系统方案测试。测试结果证实，该新型光纤可以有效提升 800G 长距传输能力，为后续规模商用奠定了基础。公司高端多模光纤在国内外客户得到广泛应用，而在特种光纤领域，公司有源三包层掺铒光纤亦取得技术突破并得到广泛应用，获评 2021 第八届讯石英雄榜-光通信最具竞争力产品。

得益于公司生产效率的优化及细分市场差异化产品的拓展，面对国内运营商市场同比下降约 30% 的单价水平及持续上涨的原材料价格，公司仍于报告期内实现了 19.63% 的毛利率水平。

3、深入实施国际化战略

2021 年，全球数字化进程加速，各国不断强化对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公司通过突破、深耕、集成、培育四大差异化战略提升国际化竞争力，并充分利用市场增长的契机，根据东南亚、非洲、拉美等各海外主要目标市场区域的需求状况及利润水平，合理统筹产能规划，实现了海外业务收入的快速增长。2021 年，公司海外业务收入达人民币 30.86 亿元，同比增长约 46.79%，并首次达到了公司全年收入的 30% 以上，实现了阶段性突破。其中，公司位于秘鲁和菲律宾的海外通信网络工程项目克服疫情困难，按期完成了建设节点目标，取得了当地运营商客户的高度认可，并获得了后续项目订单。

2021 年，公司完成了对位于巴西的 YOFC Poliron Indústria e Comércio de Cabos Especiais Ltda.（以下简称“长飞宝利龙”）的收购。该公司主要生产设施位于圣保罗，“Poliron”为巴西及拉丁美洲区域著名品牌，有逾 80 年历史，广受客户赞誉。巴西及拉美区域为公司海外主要目标市场之一，该次收购是公司在该区域的首次产能布局，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国际化战略举措。

4、持续完善多元化布局

在确保主业核心优势的同时，公司近年多元化持续加速，布局趋于完善。公司光纤及智能工控解决方案等相关产品和服务在国家电网项目中得到应用，其中国家电网陕北-湖北±800 千伏特高压直流工程采用公司 G.654.E 光纤，实现了单跨距 467 公里的无中继长距离传输的突破。

在光模块及光器件领域，公司紧抓数据中心市场及通信市场的发展机遇，实现相关业务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公司从事光电芯片、模组、AOC、综合布线、等相关业务的子公司长芯盛在超高清视频、虚拟现实、医疗系统、机器视觉、数据中心等应用领域不断取得突破，产品进入多个海外知名大型客户供应链。

5、资本市场促进发展

得益于公司稳健的经营情况，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5 月分别对公司出具了主体长期信用等级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的评级报告。同时，

公司合理运用资本市场投融资渠道，促进长期可持续发展。2021 年，长芯盛完成了 A 轮及 B 轮融资，累计融资金额约人民币 6 亿元，包括昆桥基金、云锋基金、美团龙珠等知名投资机构参与了融资。融资金额预计将用于 VR 及 AR 硬件平台、8K 高清影音、下一代精准医疗等领域的 AOC 自主芯片研发、产线自动化等项目。2021 年，公司持有杭州中欣晶圆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公允价值提升约人民币 3.20 亿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536,075,578	8,221,542,967	15.99
营业成本	7,664,228,341	6,573,517,771	16.59
销售费用	269,827,126	231,304,032	16.65
管理费用	621,056,032	476,220,543	30.41
财务费用	122,793,614	60,876,636	101.71
研发费用	473,161,843	414,571,192	14.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744,742	140,866,409	273.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9,534,490	-1,550,713,83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8,942,733	719,479,615	218.14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增幅主要源于业务拓展致薪酬支出大幅增长。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增幅主要源于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大幅增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集团本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约人民币约 4.96 亿元，而去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约人民币约 8.22 亿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集团本年末银行借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约人民币 1,953.5 百万元，而 2020 年末银行借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约 6.00 亿元。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全年实现营业收入约为人民币 95.36 亿元，较 2020 年约人民币 82.22 亿元增长约 15.99%。

按产品分部划分，总额约人民币 29.19 亿元的收入来自我们的光纤预制棒及光纤分部，较 2020 年约人民币 29.53 亿元下降 1.17% 及占本集团收入 30.60%（2020 年：35.92%）；而总额约人民币 39.21 亿元的收入乃来自我们的光缆分部，对比 2020 年约人民币 32.88 亿元增长 19.26% 及占本集团收入 41.12%（2020 年：39.99%）。

其他产品服务贡献总收入约人民币 26.97 亿元，较 2020 年约人民币 19.81 亿元增长 36.13% 及占本集团收入 28.28%（2020 年：24.10%），主要由于本年度海外通信网络工程收入以及电缆收入较上年大幅增加所致。

按地区分部划分，总额约人民币 64.50 亿元的收入来自国内客户，较 2020 年约人民币 61.19 亿元增长 5.41%（2020 年：增长 0.18%）及占本集团收入 67.64%。于 2021 年总额约人民币 30.86 亿元的收入乃来自海外客户，较 2020 年约人民币 21.03 亿元增长 46.79%（2020 年：增长 26.56%）及占本集团收入约 32.36%。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光通信产品	9,410,612,490	7,568,264,708	19.58	17.11	18.07	减少 0.6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光纤及光纤预制棒	2,918,504,246	1,739,807,575	40.39	-1.17	-12.49	增加 7.71 个百分点
光缆	3,920,795,824	3,592,474,886	8.37	19.26	23.77	减少 3.34 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及服务	2,571,312,420	2,235,982,247	13.04	43.26	47.14	减少 2.3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国大陆	6,327,744,097	4,962,563,918	21.57	6.58	4.02	增加 1.93 个百分点
其他	3,082,868,393	2,605,700,790	15.48	46.92	58.93	减少 6.3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光通信	直接材料	5,977,761,703	78.98	5,121,708,226	79.90	16.71	
光通信	直接人工	446,368,123	5.90	399,373,442	6.23	11.77	
光通信	制造费用	1,144,134,882	15.12	889,108,201	13.87	28.6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光纤及光纤预制棒	直接材料	1,032,682,676	59.36	1,325,425,773	66.67	-22.09	
光纤及光纤预制棒	直接人工	142,891,656	8.21	136,411,810	6.86	4.75	
光纤及光纤预制棒	制造费用	564,233,243	32.43	526,224,934	26.47	7.22	
光缆	直接材料	3,081,187,319	85.77	2,536,221,302	87.38	21.49	
光缆	直接人工	125,700,165	3.50	125,284,642	4.32	0.33	
光缆	制造费用	385,587,402	10.73	241,022,574	8.30	59.98	
其他产品及服务	直接材料	1,863,891,708	83.36	1,260,061,151	82.92	47.92	
其他产品及服务	直接人工	177,776,302	7.95	137,676,999	9.06	29.13	
其他产品及服务	制造费用	194,314,237	8.69	121,860,693	8.02	59.4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32,918.0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4.4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21,022.5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2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64,795.6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1.8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29,343.0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7.13%。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幅度 (%)
销售费用	269,827,126	231,304,032	16.65
管理费用	621,056,032	476,220,543	30.41
研发费用	473,161,843	414,571,192	14.13
财务费用	122,793,614	60,876,636	101.71
信用减值损失	72,945,356	76,837,297	-5.07
资产减值损失	83,675,970	45,091,143	85.57

(1) 管理费用增加的原因：因公司业务拓展致薪酬支出大幅增长；

(2) 财务费用增加的原因：因公司借款余额大幅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大幅增长所致；

(3)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的原因：因本年对公司持有的非专利技术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73,161,84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473,161,84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9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89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1.3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1
硕士研究生	228
本科	459
专科	168
高中及以下	3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193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480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174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49
60 岁及以上	1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744,742	140,866,409	273.93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9,534,490	-1,550,713,83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8,942,733	719,479,615	218.14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集团本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约人民币约 4.96 亿元，而去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约人民币约 8.22 亿元所致。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集团本年末银行借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约人民币 19.53 亿元，而 2020 年末银行借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约 6.00 亿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771,270,979	14.23	1,444,270,151	9.11	91.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0,491,700	7.86	891,831,588	5.62	71.61	
应收票据	418,221,770	2.15	274,422,718	1.73	52.40	
应收款项融资	84,479,696	0.43	138,133,247	0.87	-38.84	
在建工程	608,357,734	3.12	258,911,145	1.63	134.97	
使用权资产	46,693,199	0.24	76,251,881	0.48	-38.76	
商誉	27,145,122	0.14	20,027,705	0.13	35.54	
长期待摊费用	18,829,365	0.10	9,129,148	0.06	106.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8,977,298	2.36	144,086,014	0.91	218.54	
短期借款	1,717,697,001	8.82	1,033,657,703	6.52	66.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44,400	0.01			不适用	
应付票据	940,550,221	4.83	659,423,906	4.16	42.63	
合同负债	762,017,133	3.91	360,704,641	2.27	111.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3,393,055	2.74	39,960,759	0.25	1,234.79	
长期借款	1,289,500,000	6.62	524,700,000	3.31	145.76	

租赁负债	37,516,751	0.19	58,456,419	0.37	-35.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3,767,404	1.15	751,278,679	4.74	-70.22	

其他说明

- (1) 货币资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约人民币 5.27 亿元所致。
- (2) 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新增对杭州中欣晶圆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约人民币 1.00 亿元及公允价值变动约 3.20 亿元所致。
- (3) 应收票据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末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4) 应收款项融资减少的主要原因：本年末在手的银行信用等级较高的应收票据余额较上期末减少所致。
- (5) 在建工程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提升集团现有的光纤预制棒，光纤、光缆设备的生产效率以及子公司宝胜长飞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为打造施工能力而建造船舶所致。
- (6) 使用权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因本年子公司长飞光坊（武汉）科技有限公司迁址，提前终止原厂房租赁合同所致。
- (7) 商誉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公司本年收购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8.42% 股权，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形成商誉约人民币 7.12 百万元所致。
- (8) 长期待摊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新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Belden Poliron Indústria e Comércio de Cabos Especiais Ltda. 的长期待摊费用余额并入所致。
- (9)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子公司宝胜长飞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为打造施工能力预付船舶购置款所致。
- (10) 短期借款增加的主要原因：集团新增借款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 (11) 应付票据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对供应商结算中加大票据付款比例所致。
- (12) 合同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秘鲁网络工程项目收入确认，将该项目预收款从其他非流动负债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约人民币 5.05 亿元所致。
- (14) 长期借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调整公司贷款结构而增加长期借款所致。
- (15) 租赁负债减少的主要原因：因本年子公司长飞光坊（武汉）科技有限公司迁址，提前终止原厂房租赁合同所致。
- (16) 其他非流动负债减少的主要原因：本年秘鲁网络工程项目收入确认，将该项目预收款从其他非流动负债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547,143,50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81%。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主要受限资产为票据及保函保证金，合计人民币 21,191,417 元。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行业格局和趋势”。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期初余额 1,636,031,916 元，期末余额 1,684,470,508 元，期末比期初增加 48,438,592 元，变动 2.96%。变动的主要原因为：本年新增对联营公司武汉长飞科创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 173,250,000 元，同时调整对联营公司云晖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152,107,075 元的分类所致。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请参考本报告第十一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17、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取得的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1,831,588	1,528,347,300	636,515,712	336,991,9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378,280	50,329,539	8,951,25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378,370	47,470,870	2,092,500	2,092,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44,400	-2,144,400	-2,144,400
合计	978,588,238	1,626,147,709	647,559,471	339,084,437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总资产(万 元)	净资产(万 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长飞光纤潜江有限公司	40,400	100.00%	光纤、光纤预制棒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266,653.19	194,555.52	107,661.17	24,189.42
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9,288	48.00%	生产及销售光缆	49,249.71	28,097.79	50,776.89	-2,650.50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10,030	75.00%	生产及销售光缆	58,601.62	32,713.49	48,608.17	210.44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38,652	35.36%	生产及销售光纤	52,771.01	42,991.44	28,166.20	-2,818.60
长飞信越(湖北)光棒有限公司	800,000 万日元	49.00%	生产及销售光纤用预制棒	99,678.46	68,877.92	30,905.13	1,994.12
中航宝胜海洋工程电缆有限公司	100,000	30.00%	生产及销售电缆	232,226.63	130,465.52	150,853.45	28,752.62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十四五”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通信行业发展前景更加广阔。工信部于 2021 年 11 月发布的《“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提出，每万人拥有 5G 基站数预期从 2020 年的 5 个提升至 2025 年的 26 个、5G 用户普及率从 2020 年的 15% 提升至 2025 年的 56%、行政村 5G 通达率在 2025 年达到 80%。2021 年 7 月，工信部、中央网信办、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等 10 部门联合印发《5G 应用“扬帆”行动计划（2021-2023 年）》，要求到 2023 年，大型工业企业的 5G 应用渗透率超过 35%、5G 物联网终端用户数年均增长率超 200%。而在固定网络方面，《“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提出千兆宽带用户数预计从 2020 年的 640 万户增加至 2025 年的 6 亿户，增长近 10 倍，运营商市场有较大潜力。

在数据中心市场，发改委、中央网信办、工信部、能源局与 2022 年 2 月联合印发通知，同意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内蒙古、贵州、甘肃、宁夏 8 地启动建设国家算力枢纽节点，规划了 10 个国家数据中心集群，标志着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完成总体布局设计，“东数西算”工程正式启动。该部署有望加快打通东西部数据直连通道，提高网络传输质量，并优化数据中心建设布局，实现产业链长期发展。

而在海外市场，远程办公、在线娱乐等应用不断拓展，人们对移动及固定网络带宽的需求促使运营商加大 FTTx 建设力度。根据 CRU 的预测，2022 年全球所有区域光纤光缆需求均有望增长，其中中国、美国、印度及欧洲等关键区域增速将至少为 6%、全球增速预计将超过 8%，为自 2017 年以来最高增速。对于光纤渗透率较低的东南亚、拉美等区域，光纤入户等相关需求预计也将快速增长，有望持续促进光纤光缆及通信网络工程建设需求提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智慧联接 美好生活”的使命，致力于成为信息传输与智慧联接领域领先的新材料、综合线缆解决方案提供商。

2022 年，全球宏观经济仍面临风险，疫情影响尚在持续，国际局势错综复杂。面临机遇与挑战，公司将充分利用行业供需改善的契机，巩固主营业务全球领先的地位，并持续深入实施各项主要战略举措。在国际化方面，公司进一步完善海外产能布局，构建本地化供给与服务能力；在多元化方面，公司通过收购从事第三代半导体产品的企业进入第三代半导体材料行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巩固主业优势，实现业绩增长

2022 年，光纤光缆行业进入增长周期。继中国移动集采结果量价齐升后，中国电信于 2022 年 1 月完成了室外光缆集采，在需求总量与前次基本一致的同时，价格相比中国移动集采结果有所上升，体现了行业供需结构的持续改善。公司在两次集采中获分配总额为行业第一，为 2022 年的生产经营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针对通信单模产品，公司将持续完善 OVD 及 VAD 工艺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巩固行业领先的成本控制水平；针对多模光纤、特种光纤等各细分市场及定制化产品，公司将充分利用 PCVD 工艺的研发与技术优势，持续实现产品创新及应用拓展。通过技术创新与数字化转型，公司将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实现主营业务增长。

2、国际化战略

2022 年，海外通信市场面临发展机遇。根据 CRU 的预测，未来五年全球光纤光缆行业将保持平稳增长，2024 年的光纤需求总量有望超过 6 亿芯公里，光纤入户等通信网络工程服务需求持续增长。同时，海外市场亦面临运费快速上升、运力不足、贸易保护性措施增加等诸多挑战。

公司将持续拓展目标市场客户、优化产能布局。针对东南亚、非洲、拉美等地的实际需求状况，公司正在扩充位于印度尼西亚的光纤光缆产能，并通过收购长飞宝利龙构建了拉美区域的自有产能。公司位于波兰的光缆生产设施建设亦在如期推进。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覆盖国际目标市场和区域的本地化产能布局，以应对物流及政策性风险。而通过前期菲律宾、秘鲁等地通信网络工程项目的顺利实施和交付，公司相关业务团队迅速成长，将有利于公司构建海外综合服务能力。

3、多元化战略

公司将继续加快多元化步伐，提升多元化业务占集团业务的比例。“十四五”期间，我国海上风力发电建设有望持续保持较高强度，海上风电远海化趋势开始显现。公司与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的子公司宝胜长飞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进行增资，将通过相关设备设施及专业团队的建设初步形成海缆施工及铺设能力。

2022 年 3 月，公司出资约人民币 779.7 百万元，参与了在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芜湖太赫兹工程中心有限公司与芜湖启迪半导体有限公司合并重组整体交易方案》，中标了芜湖启迪半导体有限公司及芜湖太赫兹工程中心有限公司收购交易，涉足第三代半导体行业。芜湖太赫兹工程中心有限公司与芜湖启迪半导体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以碳化硅（SiC）和氮化镓（GaN）为代表的第三代半导体产品的工艺研发和代工制造，具备从半导体材料外延生产、芯片和器件制造到模块封装测试的专业化代工生产能力和技术研发能力，产品将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等领域。此次收购将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风险

在 5G 大规模建设到来前，境内客户需求增速急速放缓，而预制棒、光纤和光缆产能快速增长，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导致光纤及光缆价格大幅下降，行业面临供需结构变化的风险。如果公司未能在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或终端产品价格持续下跌，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面临不利影响。

2、政策风险

目前国家正在大力推进的 5G 建设、“一带一路”等战略对公司的业务发展构成了良好的产业环境。公司的主要客户是电信运营商，运营商的投资需求构成了公司发展的主要驱动力，如果受

到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经济发展速度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国家关于通信等基础设施投资的产业政策出现调整，或运营商对 5G 的投资不及预期，则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负面影响。

3、海外风险

公司长期积极开发国外市场，“一带一路”战略为企业“走出去”带来新机遇，但“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大多为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建设环境和建设水平参差不齐，部分国家存在着政治、战争、政策经济波动等风险。同时，海外国家的金融、法律、财税等与中国存在较大差异，汇率大幅波动也会增加海外业务的复杂性。2022 年，地缘政治局势紧张加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仍在海外蔓延；国际运输费用不断攀升、运力持续紧张；贸易保护性措施不断出台，以上各种因素都会增加公司海外业务和海外投资的不确定性和风险。

4、财务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张，运营资金需求量伴随业务规模扩大而迅速增加。而且，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计金额较大，如果不能按期收回而发生坏账损失，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技术升级风险

随着国内外光纤光缆市场的进一步发展和光纤光缆产品的升级换代，如果公司的新技术和新产品不能及时研发成功，或者对技术、产品和市场的趋势把握出现偏差，将削弱公司的技术优势和竞争力。此外，随着各项技术的发展，如其他竞争者成功开发出有效替代现有技术的新技术，并快速适用于光纤光缆产品的生产制造，也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6、新业务培育风险

公司在不断开拓相关多元化业务。除预制棒、光纤、光缆的上下游产业延伸外，还在不断尝试新业务的培育和孵化。如果新业务的发展达不到预期，也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致力于维持高水平的企业管治和公司治理，注重发挥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作用，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能和责任得以充分履行，确保本公司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待遇及能充分行使其权利。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并根据所有适用法律法规行使职权。

董事会为本公司股东利益行事，向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具体负责以下事项：执行股东大会上批准之决议；制定本公司的投资策略及业务发展规划；制定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决算；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及亏损补偿计划；提供战略性意见；及就本公司运营及管理提出建议等。就监督本公

司特定事务之方面，本公司下设三个专门委员会，即(1)审计委员会，(2)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及(3)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已向各专门委员会授出相关职权，有关职权载于各自之职权范围中。本公司管理层适时向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提供足够信息，以便董事作出决定。

董事会亦负责履行企业管治职务，包括：(1)制定、发展及审核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2)审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3)审核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4)发展及审核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合规手册；及(5)审核本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董事会相信，有效的企业管治系统可保障本公司股东权益及提升企业价值和问责性。

本公司董事会采用多元化政策，从多个方面考虑董事多元化背景，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知识、服务年期及担任本公司董事将贡献的时间。本公司亦会考虑有关其自身业务模式及特别需求的不时因素，确保董事在技能、经验及不同观点方面保持适当平衡，以满足执行业务策略及让董事会进行有效决策。

监事会是本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依法独立行使监督权，保障股东及本公司的合法利益不受侵害。监事会的主要职能及权力为：(1)审查本公司财务状况；(2)监督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行职责，并检查上述人士在履行职责时是否有违反任何法律、行政法规、本公司章程或股东大会决议；(3)要求董事及高级管理层成员纠正有损本公司利益的任何行为；及(4)行使法律、行政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赋予的其他权力、职能及职责。

本公司十分重视聆听并接受股东及投资者的合理建议和意见，致力持续改善营运业绩、向股东及投资者报告本公司的真实财务与营运状况、积极促进有关来自资本市场的反馈意见的内部沟通。透过于世界各地进行的非交易路演、投资者关系信箱、本公司网站信息披露以及其他沟通渠道，本公司及时并有效维持与全球各地投资者的紧密联系。此外，本公司透过公司访问及各类其他渠道，积极及真诚与投资者及分析师交流。

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香港联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和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	2021 年 6 月 18 日	www.hkexnews.hk	2021 年 6 月 19 日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股东大会		www.sse.com.cn		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举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1、通过 2020 年度董事会报告；2、通过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通过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经审核全年业绩公告；4、通过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通过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6、通过关于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7、通过关于为董监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8、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会议还听取了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马杰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男	51	2017年1月	2023年1月						是
郭韬	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20年1月	2023年1月						是
庄丹	执行董事、总裁	男	51	2017年1月	2023年1月	1,762,500	1,321,900	-440,600	个人原因减持间接持有的A股	297.73	否
Philippe Claude Vanhille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男	58	2017年1月	2023年1月					43.51	是
Pier Francesco Facchini	非执行董事	男	54	2017年1月	2023年1月					43.51	是
Frank Fanciscus Dorjee	非执行董事	男	61	2013年12月	2023年1月	215,000	215,000			43.51	是
熊向峰	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13年12月	2023年1月	528,750	396,600	-132,150	个人原因减持间接持有的A股	46.84	是
赖智敏	非执行董事	女	53	2020年1月	2023年1月					46.84	是
Bingsheng Teng (滕斌圣)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1	2020年1月	2023年1月					46.84	否
刘德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5	2020年1月	2023年1月					46.84	否
宋玮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20年1月	2023年1月	200,000	200,000			46.84	否
黄天祐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1	2020年1月	2023年1月					43.51	否
李平	监事会主席、独立监事	男	68	2020年1月	2023年1月					23.81	否

李卓	独立监事	男	52	2020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23.81	否
江志康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9	2020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542,250	406,700	-135,550	个人原因减持间接持有的 A 股	170.51	否
Peter Johannes Wijnandus Marie Bongaerts	高级副总裁	男	56	2020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1,762,500	1,321,900	-440,600	个人原因减持间接持有的 A 股	181.84	否
闫长鹏	高级副总裁	男	58	2020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729,000	546,800	-182,200	个人原因减持间接持有的 A 股	222.11	否
周理晶	高级副总裁	女	49	2020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220,500	165,400	-55,100	个人原因减持间接持有的 A 股	216.18	否
郑昕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男	54	2020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231,000	173,300	-57,700	个人原因减持间接持有的 A 股	180.24	否
聂磊	副总裁	男	50	2020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231,000	173,300	-57,700	个人原因减持间接持有的 A 股	190.21	否
王瑞春	副总裁	男	46	2020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462,750	347,100	-115,650	个人原因减持间接持有的 A 股	190.06	否
Jinpei Yang (杨锦培)	财务总监	男	45	2022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否
梁冠宁 (离任)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男	41	2020 年 1 月	2021 年 10 月	225,000	225,000			126.91	
合计	/	/	/	/	/	7,110,250	5,493,000	-1,617,250	/	2,231.65	/

注：自 2020 年 9 月 17 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本公司董事长马杰先生及董事郭韬先生自愿放弃公司需要向其支付的董事薪酬。

注：庄丹先生、熊向峰先生、江志康先生、Peter Johannes Wijnandus Marie Bongaerts 先生、闫长鹞先生、周理晶女士、郑昕先生、聂磊先生、王瑞春先生、梁冠宁先生通过持有宁波睿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或宁波睿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份额而间接持有本公司 A 股股份。上述人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注：经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郑昕先生获委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鉴于郑昕先生暂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在郑昕先生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之前，暂由公司董事长马杰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郑昕先生承诺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近期举办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将在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后正式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马杰	马杰先生现任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盈优创资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ALE Holding 董事，安弗施无线射频系统公司董事。2002 年 6 月至 2011 年 6 月，马杰先生先后担任上海贝尔阿尔卡特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执行副总裁，上海贝尔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1998 年 7 月至 2002 年 5 月，马杰先生先后担任上海贝尔有限公司战略咨询顾问，上海贝尔阿尔卡特移动通信系统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马杰先生自 2011 年 8 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自 2017 年 1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及战略委员会主席，负责对本公司的经营与管理提供具有战略意义的意见及建议。
郭韬	郭韬先生现任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华信长安资本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贝尔企业通信有限公司董事，ALE Holding 董事。1992 年 7 月至 2001 年期间，郭韬先生先后担任山东省建设委员会助理工程师、主任科员。2001 年至 2010 年期间，历任上海贝尔公司、上海贝尔阿尔卡特朗讯集团战略部总监。2013 年至 2015 年担任上海贝尔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与投资负责人。2015 年至 2018 年 5 月，先后担任上海诺基亚贝尔高级副总裁、执行副总裁纪委委员，主管公司战略与创新工作。郭韬先生自 2020 年 1 月 17 日起出任本公司董事。
庄丹	庄丹先生于 2011 年 9 月起任职本公司总裁，主要负责公司的战略发展与规划及日常管理。庄丹先生有逾 24 年光纤光缆行业从业经验，于 1998 年 3 月加入公司，1998 年 3 月至 2001 年 11 月先后担任财务部经理助理、经理，并于 2001 年 11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财务总监。庄丹先生自 2017 年 1 月 24 日起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
Philippe Claude Vanhille（菲利普·范希尔）	菲利普·范希尔先生有逾 27 年光纤光缆行业从业经验，自 2013 年 5 月起担任普睿司曼集团电信事业部高级副总裁，主要负责普睿司曼集团的全球电信业务，并自 2013 年 6 月起担任 Draka Comteq B.V.（本公司的主要股东之一，以下简称“Draka”）执行董事。菲利普·范希尔先生亦同时在 Prysmian S.p.A（一家于米兰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PRYMY）若干附属公司担任多个职位，包括于 2013 年 1 月起担任 Draka Comteq Fibre B.V.非执行董事；于 2013 年 6 月起担任 Draka Comteq France S.A.S.的 Comité de Contrôle 成员；于 2011 年 10 月起担任 Fibre Ottiche Sud S.r.l.董事会主席及于 2013 年 6 月起担任 Prysmian Cables and Systems USA LLC 非执行董事；于 2013 年 6 月起担任 Precision Fibre Optics Ltd（普睿司曼集团拥有 50% 股份的合营公司）非执行董事。菲利普·范希尔先生自 2013 年 5 月起担任 Europacable（European Trade Association）通信委员会主席。任职现有职位之前，菲利普·范希尔先生于 1989 年 10 月至 1991 年 2 月担任雷诺汽车（Renault S.A.）的研发工程师，主要负责改进 F1 车队引擎部件，并于 1991 年转投光缆业，任职于 Alcatel Cable France

	<p>S.A.。过往 22 年，菲利普·范希尔先生曾为 Alcatel Cable France S.A.及 Draka Holding N.V.效力，担任多个光缆业的高级营运及总管职位，其后又转投能源、铜缆及光纤业。2011 年 Prysmian S.p.A.收购 Draka Holding N.V.时，菲利普·范希尔先生担任 Draka Holding N.V. 光纤事业部总监。2008 年 1 月至 2009 年 6 月，菲利普·范希尔先生亦兼任深圳特发信息德拉克光纤有限公司（现为“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并于 2011 年 7 月至 2013 年 5 月担任普睿司曼集团光纤事业部副总监，主要负责普睿司曼集团的全球光纤业务，并兼任 Draka Comteq France S.A.S.董事。菲利普·范希尔先生自 2013 年 12 月 19 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并自 2017 年 1 月 24 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副主席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负责对本公司的经营与管理提供具有战略意义的意见及建议。</p>
<p>Pier Francesco Facchini（皮埃尔·法奇尼）</p>	<p>皮埃尔·法奇尼先生于 2007 年 2 月起为 Prysmian S.p.A.董事会成员，现任 Prysmian S.p.A.及 Draka 的财务总监、信息科技董事及执行董事。皮埃尔·法奇尼先生同时在 Prysmian S.p.A.附属公司担任多个职位，包括 Draka Comteq France S.A.S.、Prysmian Cables et Systemes France S.A.S. 及 Silec Cable S.A.S.的 Comité de Contrôle 总裁，P.T. Prysmian Cables Indonesia 的专员理事会主席，Prysmian Treasury S.r.l.的董事会主席，Prysmian Cavi e Sistemi S.r.l.及 Prysmian (China) Investment Company Ltd.的董事，Prysmian MKM Magyar Kabel Muvek KFT 的监事会主席。皮埃尔·法奇尼先生自 2017 年 1 月 24 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p>
<p>Frank Franciscus Dorjee（范·德意）</p>	<p>范·德意先生曾于 2012 年 3 月加入 Oman Cables Industry (SAOG)（马斯喀特证券市场上市公司（股份代号：OCAI）董事会，并于 2012 年 7 月至 2014 年 12 月出任董事会副主席。其自 2014 年 4 月起担任 Randstad Holding N.V.（阿姆斯特丹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RAND）的监事会成员及审核委员会主席；自 2016 年 9 月起，担任 Koole Terminal B.V.的监事会成员及审核委员会主席；自 2017 年 7 月起，担任 Fotowatio Renewable Ventures 监事会成员；自 2017 年 8 月起，担任 Beacon Rail Lux Holdings S.A.R.L.监事会成员及审核委员会主席。范·德意先生亦于 2011 年 3 月至 2014 年 2 月担任 Prysmian S.p.A.战略总监兼董事。在此之前，范·德意先生于 1986 年加入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KPMG Accountant N.V.，并于 1995 年 1 月获委任为合伙人。范·德意先生于 2000 年 10 月加入 Van der Moolen Holding N.V.（一间荷兰股权交易公司及纽约证券交易所的特许证券商之一），担任财务总监及执行董事会成员直至 2005 年 2 月；于 2005 年 3 月至 2009 年 12 月担任 Draka Holding N.V.财务总监及管理委员会成员；于 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2 月升任 Draka Holding N.V.首席执行官兼管理委员会主席；并于 2011 年 3 月至 2014 年 2 月出任 Prysmian S.p.A.战略总监兼董事。范·德意先生自 2013 年 12 月 19 日担任本公司董事和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委员。</p>
<p>熊向峰</p>	<p>熊向峰先生现任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熊向峰先生曾任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团委书记、院办副主任、光纤光缆部副主任、电缆厂厂长；自 1999 年 12 月起熊向峰先生开始担任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498）的多个职位，包括于 1999 年 12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董事会秘书，2002 年 4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副总裁及董事会秘书，2005 年 5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副总裁、党委副书记、董事会秘书及工会主席，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副总裁、党委副书记及工会主席；2013 年 4 月至今任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14 年 5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自 2021 年 1 月至今任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熊向峰先生自 2013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p>
<p>赖智敏</p>	<p>赖智敏女士曾任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财务管理部副主任。2013 年 4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 年 5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赖智敏女士自 2020 年 1 月 17 日起出任本公司董事。</p>
<p>Bingsheng</p>	<p>滕斌圣先生 2006 年底加入长江商学院，现任该院副院长，战略学教授。滕斌圣先生 1998 年在纽约市立大学获战略管理学博士学位，</p>

Teng (滕斌圣)	1998-2006 年执教于美国乔治·华盛顿大学商学院，曾任战略学副教授，博士生导师，享有终身教职，并负责该校战略学领域的博士项目。滕斌圣先生自 2020 年 1 月 17 日起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德明	刘德明先生现为华中科技大学教授、中国下一代互联网专家委员会成员、中国光学工程学会常务理事、光通信与信息网络专家委员会主任、下一代互联网接入系统国家工程实验室主任、武汉物联网产业协会秘书长。刘德明先生 1994 年至 1996 年赴德国杜伊斯堡大学访问进修，1999 年于华中科技大学获得博士学位，1999 年至 2000 年赴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访问进修，2000 年起担任华中科技大学光电子工程系（现光学与电子信息学院）主任。刘德明先生自 2020 年 1 月 17 日起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宋玮	宋玮先生于 2001 年至今担任海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及首席合伙人，并于 2008 年至今担任海闻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在此之前，宋玮先生于 1985 年至 1993 年担任财政部海洋石油税务管理局主任科员、助理调研员；于 1993 年至 1995 年担任香港毕马威国际会计师行内部培训师；于 1995 年至 1998 年担任国家税务总局涉外税收管理司助理调研员；于 1998 年至 2001 年受国家税务总局派遣至香港任职中国国际税务咨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宋玮先生自 2020 年 1 月 17 日起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天祐	黄天祐先生现任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副总经理及公司管治委员会主席，中国正通汽车服务控股有限公司、JS 环球生活有限公司及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黄天祐先生亦为香港财务汇报局主席、香港廉政公署审查贪污举报咨询委员会委员及香港管理专业协会理事会委员。黄天祐先生自 2020 年 1 月 17 日起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平	李平先生自 2006 年 8 月至 2014 年 10 月期间担任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552）的董事长及执行董事。在此之前，曾担任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728）执行副总裁，中国移动有限公司（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CHL；亦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941）副董事长兼首席营运官以及中国邮电部（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的前身）电信总局副局长。李平先生于 2014 年 9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并于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本公司提名及薪酬委员会主席。李平先生自 2020 年 1 月 17 日起出任本公司非职工监事。
李卓	李卓先生目前担任武汉大学经济学教授、教育部重点研究基地“武汉大学经济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李卓先生于 1989 年 7 月至 1992 年 8 月任职于中国房地产开发集团公司襄樊分公司，其后于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任职。李卓先生自 1998 年起任职于武汉大学，担任讲师至 2001 年，担任助理教授至 2006 年，自 2006 年起担任武汉大学教授。在此期间，李卓先生于 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7 月为伊利诺大学香槟分校（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Champaign）访问学者，于 2007 年为巴黎第三大学（University of Paris III）的访问学者。李卓先生于 2014 年 9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卓先生自 2020 年 1 月 17 日出任本公司非职工监事。
江志康	江志康先生目前担任本公司运营质量中心总监。江志康先生于 1988 年 3 月起任职于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并于 1988 年 12 月至 1990 年 4 月担任助理工程师。江志康先生于 1990 年 5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工程师、主任工程师、光纤部经理助理、工业化部经理、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制造中心总经理。江志康先生于 2004 年 4 月至 2012 年 4 月受本公司委派担任武汉安凯电缆有限公司（当时为本公司一家联营公司，现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并更名为武汉长飞通用电缆有限公司）的副总经理及总经理。江志康先生自 2020 年 1 月 17 日出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Peter Johannes Wijnandus	扬帮卡先生有逾 22 年光纤光缆行业从业经验。加入本公司前，扬帮卡先生自 1998 年 7 月起任职于 Draka Holding N.V.，先后担任光纤市场及销售部经理、光纤采购部副总经理、光纤商务总监及管理委员会成员兼企业采购小组成员。其于 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担任 Prysmian S.p.A. 光纤销售及营销部总监及商务部管理委员会成员。自 2014 年 1 月起，扬帮卡先生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扬帮卡

Marie Bongaerts (扬帮卡)	先生自 2020 年 1 月 17 日出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闫长鹏	闫长鹏先生有逾 28 年光纤光缆行业从业经验，为本公司高级副总裁。闫长鹏先生自 1991 年 10 月起任职于本公司，先后担任销售代表、技术经理、商务部经理、销售总监、光纤事业部总经理、制造中心总经理及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自 2012 年 11 月起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闫长鹏先生自 2020 年 1 月 17 日出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周理晶	周理晶女士有逾 21 年光纤光缆行业从业经验，为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周理晶女士 1999 年 2 月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销售代表、供应链经理、国际业务经理、光纤事业部销售总监、销售中心副总经理、数据通信事业部总经理。周理晶女士自 2017 年 1 月起出任本公司副总裁并兼任董事会秘书至 2018 年 8 月。周理晶女士自 2020 年 1 月 17 日出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郑昕	郑昕先生有逾 22 年光纤光缆行业从业经验，为本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郑昕先生自 1998 年 12 月起一直任职本公司，先后担任区域经理、北京办事处总经理以及光缆销售部经理、光缆事业部副总经理、销售中心副总经理。郑昕先生于 2014 年 3 月至 2017 年 1 月受本公司委派担任本公司合营公司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总经理，并于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出任本公司销售总监。郑昕先生自 2020 年 1 月 17 日出任本公司副总裁；2022 年 1 月 28 日起兼任董事会秘书。
王瑞春	王瑞春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王瑞春先生于 1998 年 7 月至 1999 年 8 月于常州惠昌电子有限公司工作；1999 年 9 月至 2002 年 1 月于浙江大学无机非金属材料研究所从事高分辨率液晶光阀光导层的研究。2002 年 1 月起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光纤部工艺工程师、光纤部主任工程师、光纤部技术经理、光纤制造中心技术支持部经理、光纤事业部副总经理、光纤制造中心副总经理兼光纤技术总监、研发中心总经理、电信事业部副总经理。王瑞春先生于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获委任为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王瑞春先生自 2020 年 1 月 17 日出任本公司副总裁。
聂磊	聂磊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聂磊先生 1993 年 7 月至 1994 年 4 月于湖北省山达实业开发总公司工作；1994 年 5 月至 1998 年 10 月于湖北省对外经济贸易实业集团公司工作。聂磊先生于 1998 年 11 月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市场部市场分析师、销售部广州办事处高级销售代表、成都办事处首席代表、销售中心副总经理兼公网部经理。聂磊先生于 2006 年 1 月至 2014 年 2 月受本公司委派担任本公司合营公司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的销售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聂磊先生自 2020 年 1 月 17 日出任本公司副总裁。
Jinpei Yang (杨锦培)	杨锦培先生为本公司财务总监。杨锦培先生于 1998 年 7 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汽车专业，获得学士学位；其后于 2005 年 6 月获得加拿大麦克马斯特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于 2007 年 8 月获得加拿大管理会计师证书，并于 2014 年获得加拿大注册会计师证书。杨锦培先生于 2005 年 11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职于加拿大麦格纳动力及驱动系统，担任财务分析师；2009 年 8 月至 2012 年 2 月担任麦格纳汽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内外饰业务单元中国区财务总监；2012 年 3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职于江森自控（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历任汽车业务单元中国区中南分区财务总监、中国区变革管理总监、中国区财务总监；2016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 月担任安道拓（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区执行财务总监。杨锦培先生自 2022 年 1 月 28 日出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梁冠宁（离任）	梁冠宁先生于 2002 年 7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中国及新加坡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8 年 9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及其子公司协鑫太阳能的高级财务经理；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中国广而告之传媒集团财务总监；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新浪公司财务总监；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新浪微博财务总监。梁冠宁先生于 2017 年 2 月至 2021 年

10 月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于 2018 年 8 月至 2021 年 10 月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马杰	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7年10月	-
郭韬	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8年5月	-
Philippe Claude Vanhille	荷兰德拉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6月	-
熊向峰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裁	2013年4月	-
熊向峰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月	-
赖智敏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3年4月	2021年6月
赖智敏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5年5月	2021年6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马杰	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1月	-
马杰	安弗施无线射频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1月	-
马杰	中盈优创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11月	-
马杰	上海华信长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4月	-
马杰	ALE Holding	董事	2014年10月	-
郭韬	华信长安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
庄丹	长飞信越(湖北)光棒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5月	-
庄丹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5月	-
庄丹	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5月	-
庄丹	汕头高新区奥星光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2年3月	-
庄丹	云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
Philippe Claude Vanhille	Prysmian S.p.A.(德拉克的控股公司)	电信事业部执行副总裁	2013年5月	-
Philippe Claude Vanhille	Draka Comteq Fibre B.V.	董事	2013年1月	-

Philippe Vanhille	Claude	Draka Comteq France S.A.S.	监督委员会成员	2013 年 6 月	-
Philippe Vanhille	Claude	Fibre Ottiche Sud s.r.l.	董事会主席	2011 年 10 月	-
Philippe Vanhille	Claude	Prysmian Cables and Systems USA.LLC	董事	2013 年 6 月	-
Philippe Vanhille	Claude	Precision Fibre Optics Ltd	董事	2013 年 6 月	-
Philippe Vanhille	Claude	Europacable (European Trade association)	通信委员会主席	2013 年 5 月	-
Pier Facchini	Francesco	Prysmian S.p.A.(德拉克的控股公司)	财务总监、 信息科技 董事及执行 董事	2007 年 2 月	-
Pier Facchini	Francesco	Draka Comteq France S.A.S.	监督委员会主席	2011 年 10 月	-
Pier Facchini	Francesco	Prysmian Cables et Systemes France S.A.S	监督委员会主席	2008 年 3 月	-
Pier Facchini	Francesco	P.T.Prysmian Cables Indonesia	专员理事会主席	2008 年 3 月	-
Pier Facchini	Francesco	Prysmian Cavi e Sistemi S.r.l.	董事	2007 年 4 月	-
Pier Facchini	Francesco	Prysmian Treasury S.r.l.	董事	2007 年 4 月	-
Pier Facchini	Francesco	Prysmian (China) Investment Company Ltd.	董事	2008 年 5 月	-
Pier Facchini	Francesco	Prysmian MKM Magyar Kabel Muvek KFT	监事会主席	2008 年 4 月	-
Pier Facchini	Francesco	Silec Cable S.A.S.	监督委员会主席	2018 年 8 月	-
Frank Dorjee	Franciscus	Prysmian S.p.A.(德拉克的控股公司)	顾问	2014 年 3 月	-
Frank Dorjee	Franciscus	Randstand Holding N.V.	监督委员会成员及 审计委员会主席	2014 年 4 月	-
Frank Dorjee	Franciscus	Koole Terminal BV (Zaandam,the Netherlands)	监督委员会成员及 审计委员会主席	2016 年 9 月	-
Frank Dorjee	Franciscus	Fotowatio Renewable Ventures	监督委员会成员	2017 年 7 月	-
Frank Dorjee	Franciscus	Beacon Rail Lux Holding S.A.R.L	监督委员会成员及 审计委员会主席	2017 年 8 月	-
熊向峰		武汉长江通信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2 月	2021 年 10 月
TENG (滕斌圣)	Bingsheng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 年 1 月	-
TENG	Bingsheng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	2018 年 1 月	2021 年 11 月

(滕斌圣)		行董事		
TENG Bingsheng (滕斌圣)	万达酒店发展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9年3月	
TENG Bingsheng (滕斌圣)	力天影业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年5月	-
TENG Bingsheng (滕斌圣)	长江商学院	副院长	2006年12月	-
刘德明	武汉光谷奥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月	-
刘德明	武汉光谷光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11月	-
刘德明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6月	-
刘德明	武汉安健光电传感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
刘德明	武汉晨光光电器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
刘德明	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	-
宋玮	海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长及首席合伙人	2001年	-
宋玮	海闻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	-
黄天祐	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6年7月	-
黄天祐	中国正通汽车服务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0年11月	-
黄天祐	I.T Limited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7年8月	2021年4月
黄天祐	JS 环球生活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9年10月	
黄天祐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5年6月	2021年6月
黄天祐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年10月	
江志康	武汉光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4月	
Peter Johannes Wijnandus Marie Bongaerts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4年8月	
Peter Johannes Wijnandus Marie Bongaerts	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5月	
闫长鹞	四川乐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9月	
闫长鹞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1年4月	
闫长鹞	武汉光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	
闫长鹞	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4月	
闫长鹞	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4月	
周理晶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5月	
周理晶	中航宝胜海洋电缆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年12月	
周理晶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6月	2021年3月
周理晶	武汉长光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5月	
郑昕	四川乐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4月	

郑昕	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4 月	
郑昕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5 月	
郑昕	汕头高新区奥星光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7 月	
王瑞春	长飞信越(湖北)光棒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4 月	
王瑞春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6 月	
王瑞春	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4 月	
聂磊	中航宝胜海洋电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12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提名及薪酬委员会负责研究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绩效评价程序和薪酬及奖惩办法。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经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监事的薪酬计划报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报董事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达成情况及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参见本章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人民币 22,316,688 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梁冠宁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离任	梁冠宁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职务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 年 1 月 29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26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9）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该次会议审议议案仅有该事项，未单独发出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该次会议审议议案仅有该事项，未单独发出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17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5）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马杰	否	6	6	4	0	0	否	1
郭韬	否	6	6	6	0	0	否	1
庄丹	否	6	6	0	0	0	否	1
Philippe Claude Vanhille	否	6	6	6	0	0	否	1
Pier Francesco Facchini	否	6	6	6	0	0	否	1
Frank Fanciscus Dorjee	否	6	6	6	0	0	否	1
熊向峰	否	6	6	5	0	0	否	1
赖智敏	否	6	6	5	0	0	否	1
Bingsheng Teng (滕斌圣)	是	6	6	5	0	0	否	1
刘德明	是	6	6	5	0	0	否	1
宋玮	是	6	6	6	0	0	否	1
黄天祐	是	6	6	6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宋玮、黄天祐、刘德明
提名及薪酬委员会	Bingsheng Teng (滕斌圣)、Frank Fanciscus Dorjee、宋玮
战略委员会	马杰、Philippe Claude Vanhille、庄丹、Bingsheng Teng (滕斌圣)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29 日	审议了《关于与中国华信及其附属公司签署 2021 年销售及采购框架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关于与上海诺基亚贝尔及其附属公司签署 2021 年采购框架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审计通过该次会议议案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2021 年 3 月 26 日	审议了《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经审核全年业绩公告》《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0 年度财务报表》《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20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暨企业社会责任报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关于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通过该次会议议案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2021 年 4 月 29 日	审议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审计通过该次会议议案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2021 年 8 月 27 日	审议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	审计通过该次会议议案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了《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计通过该次会议议案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2021 年 12 月 17 日	审议了《关于与中国华信及其附属公司签署 2022 年销售及采购框架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关于与上海诺基亚贝尔及其附属公司签署 2022 年采购框架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及《关于开展集团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审计通过该次会议议案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	--	-----------------------	-------------------------

(3). 报告期内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26 日	审议了《2020 年度公司绩效考核结果》及《关于为董监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审计通过该次会议议案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4).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26 日	审议了《2020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审计通过该次会议议案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7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3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80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172
销售人员	338
技术人员	851
财务人员	83
行政人员	13

其他人员	349
合计	2,80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及以上	18
硕士	430
本科	897
大专	730
中专、高中及其他	731
合计	2,80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取积极的薪酬策略以吸引和保留行业优秀人才。公司坚持兼具内部公平性、激励性和外部竞争性原则，建立以岗位价值、胜任力为基础的职位级别和人岗匹配管理体系，以绩效为导向，遵循“以岗定级、以级定薪、人岗匹配、易岗易薪”理念，为能力和绩效付薪，建立宽带薪酬体系。公司搭建多元化的薪酬架构，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津补贴、奖金等构成，对于不同类型的员工采取多样化的薪酬策略，积极推动股权激励计划，达到高效吸引和长久保留关键人才效果。公司结合经营目标和业绩状况、行业薪酬水平、当地物价等因素，进行薪酬动态管理，适时开展薪酬调整，确保员工收入合理公平并兼具竞争性。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围绕“人才致胜”的发展理念，按照公司战略与发展需求，制定差异化的培养方案，并不断完善现有培训体系，结合不同岗位员工职业发展路径和职业发展规划，从管理、销售、研发、生产、流程、安全与法律等方面进行培训需求分析，制定各项培训计划。在培训资源方面，通过内部课程开发与共享、内部讲师培养，学习在线平台等全方位、立体化、多途径方式进行学习资源的加强和共享。同时，从战略到执行各环节对经理人员进行赋能培养，并建立骨干人才池与精英人才池进行专项培养，有力支持公司业务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科学、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的原则、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及其政策调整的决策机制和程序作了规定。相关条款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要求。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81（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757,905,108

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12,971,335 元（含税），本次分红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经建立了全员绩效考评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年度绩效考核，依照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结合年度个人考核测评，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工作进行考评，最终根据考评结果支付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严格按照董事会认可的薪酬与奖金政策，根据岗位价值和绩效结果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激励与分配，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建立健全了覆盖集团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进行了有效实施。针对财务管理风险、资金风险、采购风险、销售风险、存货风险等风险类型，形成了风险预警、防控、措施优化的有机结合。公司尤其注意通过对子公司预算及经营数据的详细分析，对各项风险进行识别和处理，并通过对子公司资金、票据等相关金融资产的统筹管控，进一步加强了全面风险管理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位于巴西的 YOFC Poliron Indústria e Comércio de Cabos Especiais Ltda. 100%的股权，并完成了当地股权变更相关手续。该公司历史悠久，拥有完善的内部治理架构，公司亦派驻了主要管理人员，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安排不存在障碍。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参与产权交易所公开征集的方式收购了长江通信持有的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飞光系统”）28.42%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已持有长飞光系统 74.74%的股权，并完成了股权变更手续，长飞光系统成为公司子公司。在交易完成前，公司已为长飞光系统第一大股东，对长飞光系统的业务及公司治理情况有深入了解。交易完成后，公司已实现对股东会、董事会的控制，并派驻了主要管理人员，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安排不存在障碍。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独立审计，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与公司董事会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意见一致。

本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有关精神，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治理水平，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2020〕69 号）的统一部署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关于开展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鄂证监发〔2021〕1 号）的要求，公司对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进行了认真严肃的自查。

经过自查，本公司认为自查期间，公司建立了健全和有效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确保了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促进了公司长期

可持续发展。同时，公司就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加强两地信息披露的一致性、加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培训等事项进行了整改和完善，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出具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结果的报告》执行了商定程序，未发现需要报告的例外事项。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武汉市环保局将危险废物年排放量超过 100 吨的企业定义为重点排污单位。公司位于武汉的生产设施 2021 年废氢氟酸排放量超过 100 吨，因此，武汉市环保局将该企业定义为重点监管企业。

2、2021 年，公司向武汉市环保管理部门申请危险废物（废氢氟酸）转移量为 450 吨。通过生产工艺优化及产品类型调整，公司于 2021 年度实际转移量为 183.19 吨，实际排酸量远小于申请量。

3、公司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制度要求，将废氢氟酸报环保部门备案后，所有废氢氟酸均交由有资质单位湖北永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并办理了危险废物转移手续。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极度重视污染防治管理，公司生产、生活所排放的废水、废气经治理后，各项排放指标均优于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始终坚持环保可持续发展的生产经营理念，在行业中率先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针对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和厂界噪声的排放，公司已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省市与地方法规和规章等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程序管理文件，并严格按照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进行管理。公司严格执行相应的排放物监管要求，每一项新、扩、改建项目都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以及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1、废弃物管理：针对固体废弃物的管理，将产生的所有有害废物全部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生产与运营中产生的无害废弃物转移至物资回收单位进行处理或回收再利用。

2、废水排放管理：公司的排水系统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设计，生活污水经地理式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处理，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经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混合后通过规范化排污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当地市政污水处理厂。总排口处安装与当地环保局联网的在线监控系统，确保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3、废气排放：公司的废气排放主要来源为洗管时产生的酸性废气和 PCVD 工艺产生的氯气，以及 VAD 工艺产生的氯气、氯化氢和颗粒物。公司确保项目各类废气经净化塔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后排放。

4、噪声管理：随着业务的增长，公司积极开展相应举措进一步降低厂界噪声，以减少生产项目逐渐叠加产生的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为此，我们在保证公司的厂界噪音达到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4 类标准的基础上，设定了更高的内部控制指标。公司定期识别最高噪音源，聘请专业噪音治理公司制定方案，实施降噪改造工程。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特种线缆改扩建项目、新型玻璃透镜产业化项目及 BRIG 晶体扩产项目取得环评批复意见。以上项目均按政府管理部门要求完成环保相关手续。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在环保部门备案的环境应急预案处于有效期，该预案于报告期内未启用。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每季度均对位于湖北的主要厂区进行环境监测。2021 年四个季度监测报告结果表明，各污染物排放情况均优于国家标准。公司的环保信息按照有关规定和当地政府主管部门的具体要求，在政府部门网站上进行了环境信息公开。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贯彻“节能、降耗、减污、增效、污染预防和持续改进”的宗旨，通过建设绿色通信网络、推进生产方式清洁化、完善内部绿色运营管理、打造低碳绿色产品、积极参与湖北省碳排放交易试点等一系列绿色低碳创新实践，争当“双碳时代”绿色发展先行者。2021 年，本公司子公司长飞光纤潜江有限公司与长飞光纤光缆兰州有限公司入选了由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的

绿色制造名单。相关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社会责任报告》。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境内主要股东中国华信、长江通信	一、自公司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境内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除外）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境内上市后 6 个月股票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单位所持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分红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	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以及锁定期满后两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于二零一八年七月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姚井明、庄丹、Frank Franciscus Dorjee、熊向峰、郑慧丽、Peter Johannes Wijnandus Marie Bongaerts、闫长鸪、周理晶、梁冠宁、罗杰、郑昕、江志康	一、自公司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及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自公司股票境内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本人在职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二、所持公司 A 股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分红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进行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锁定期满后两年，以及任职期间至离职后半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股份限售</p>	<p>公司持股 5% 以上的境内主要股东中国华信、长江通信</p>	<p>(一) 持有股份的意向本单位作为公司股东, 未来持续看好公司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 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本单位将较稳定且长期持有公司股份。(二) 减持股份的计划 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 本单位拟减持股票的, 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 24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2、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前, 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并按照上交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单位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4、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本单位拟减持股票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指公司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 若因公司境内上市后发生分红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该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三) 其他事项 1、本单位所做该等减持计划应符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部门对股东股份减持所做的相关规定。若未来监管部门对股东股份减持所出台的相关规定比本减持计划更为严格, 本单位将按照监管部门修改后的相关规定履行减持计划。2、若本单位发生需向公司或投资者赔偿, 且必须减持股份以进行赔偿的情形, 在该等情况下发生的减持行为无需遵守本减持计划。3、本单位承诺未来将严格按照本减持计划进行股份减持, 若本单位违反本减持计划进行股份减持, 本单位将自愿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并依据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p>长期有效</p>	<p>否</p>	<p>是</p>	<p>不适用</p>	<p>不适用</p>
<p>其他</p>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一)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 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应当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 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p>	<p>长期有效</p>	<p>否</p>	<p>是</p>	<p>不适用</p>	<p>不适用</p>

		的行权条件应当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在本人职权范围内督促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					
解决同业竞争	持股 5% 以上的境内主要股东中国华信、长江通信	一、本单位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单位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不存在未予披露的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业务的经营性资产以及从事该等业务的分支机构或控股子公司。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单位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不从事或参与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新增业务。二、本单位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均需考虑新业务是否可能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如本单位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有实质性竞争,则本单位将及时通知公司,并尽力协调相关企业将该商业机会按合理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本单位将促使自身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可能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三、本单位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如与公司进行交易或开展共同投资、联营等合作,均会以一般商业性及市场上公平的条款及价格进行。四、本单位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违反以上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将补偿公司因此遭受的实际损失。五、以上承诺于本单位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期间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德拉克科技	德拉克科技(及其关联公司)的业务区域为欧洲、北美洲、南美洲以及除以色列以外的中东地区(以下简称“德拉克科技(及其关联公司)的业务区域”),而公司的业务区域为亚洲(除中东外,但包括以色列)(以下简称“公司的业务区域”);在非洲和除德拉克科技(及其关联公司)业务区域与公司业务区域外的其它地区,德拉克科技(及其关联公司)和公司以独立途径和相互协调的方式,继续服务现有客户。德拉克科技(及其关联公司)在公司业务区域内可以继续服务在《光纤技术合作协议》签署日前德拉克科技(及其关联公司)已经向其销售过产品的现有客户。若德拉克科技(及其关联公司)在公司的业务区域内销售预制棒、光纤和光缆,其在该区域内将不主动接近客户,并与公司协调在该区域新的机遇和挑战,且在亚洲地区促进推广公司的品牌。如果公司向德拉克科技(及	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关联公司)的业务区域销售预制棒、光纤和光缆,公司仅销售给在《光纤技术合作协议》签订前公司已经向其销售过产品的现有客户。前述业务区域的划分在德拉克科技持有或能够控制的公司股权比例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20%(不含 20%)时自动终止。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持股 5%以上的境内主要股东中国华信、长江通信	<p>公司承诺:1、本公司不会以不公平的条件,向关联方提供或者接受关联方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2、本公司将在规范发展的前提下,尽力研究切实可行的办法,力争有效减少现有关联交易,并避免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3、对于确有需要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本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交易均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本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予以披露。中国华信、长江通信承诺:1、本单位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促进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单位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单位将促使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遵守上述承诺。如因本单位或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本单位将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5、以上承诺于本单位作为公司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运输成本列报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运输成本实施问答，对于本集团在商品控制权转移之前，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不再列示于“销售费用”。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

(2) 变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的的影响汇总如下：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增加/（减少）报表项目金额	
	本集团	本公司
营业成本	333,560,114	279,180,304
销售费用	-333,560,114	-279,180,304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0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项目及 2020 年年初及年末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净利润	2020 年年末所有者权益	2020 年年初所有者权益
调整前之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	544,199,979	9,385,523,416	8,942,132,767
营业成本	139,618,562	-	-
销售费用	-139,618,562	-	-
调整后之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	544,199,979	9,385,523,416	8,942,132,767

	本公司		
	2020 年净利润	2020 年年末所有者权益	2020 年年初所有者权益

调整前之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	226,084,604	7,747,296,379	7,764,415,076
营业成本	102,029,175	-	-
销售费用	-102,029,175	-	-
调整后之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	226,084,604	7,747,296,379	7,764,415,076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5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6月18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授权管理层决定其审计相关费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与相关关联方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上限经 2019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 年 1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经 2020 年 1 月 17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对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采购商品、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等日常业务进行了预计。

本报告期，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交易类型	2021 年预计 交易额	报告期实际 发生额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	450,000,000	302,244,608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350,000,000	186,297,828
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	370,000,000	208,044,856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300,000,000	171,259,679
四川乐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	800,000,000	422,758,203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470,000,000	210,225,531
汕头高新区奥星光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	350,000,000	260,866,146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300,000,000	200,036,902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	10,000,000	473,677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70,000,000	2,247,438
长飞信越（湖北）光棒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	700,000,000	307,561,502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150,000,000	105,382,856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	80,000,000	37,918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300,000,000	30,353,201
武汉光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	30,000,000	
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	50,000,000	30,820,787
中航宝胜海洋工程电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	50,000,000	3,517,635
Draka Comteq Fibre B.V.	联营企业	技术使用费	25,000,000	21,868,873
Prysmian S.p.A.及其附属公司	主要股东的同系子公司	采购商品	100,000,000	2,431,670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200,000,000	74,048,469
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主要股东的同系子公司	采购商品	100,000,000	22,141,678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300,000,000	89,896,937
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主要股东的同系子公司	采购商品	150,000,000	52,074,722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907,080,56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03,978,08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03,978,08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2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638,284,0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638,284,05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50,000,000	55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招商银行光谷支行	保本挂钩汇率型	150,000,000	2021/12/31	2022/3/31	自有资金			3.00%			未到期	是		
招商银行光谷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	2021/12/31	2022/1/14	自有资金			2.80%			未到期	是		
招商银行武昌支行	保本挂钩汇率型	60,000,000	2021/12/29	2022/3/29	自有资金			2.95%			未到期	是		
招商银行武昌支行	保本挂钩汇率型	40,000,000	2021/12/30	2022/3/30	自有资金			2.95%			未到期	是		
平安银行光谷支行	保本挂钩汇率型	50,000,000	2021/12/24	2022/2/24	自有资金			2.95%			未到期	是		
平安	保本	100,000,000	2021/9/24	2022/1/4	自有资金			3.09%			未到期	是		

银行 光谷 支行	挂钩 汇率 型				金								
中国 银行 省直 支行	保本 挂钩 汇率 型	50,000,000	2021/12/30	2022/4/1	自有资 金			3.2%			未到期	是	
中国 银行 省直 支行	保本 挂钩 汇率 型	50,000,000	2021/12/30	2022/4/1	自有资 金			3.2%			未到期	是	
中国 银行 省直 支行	结构 性存 款	100,000,000	2020/12/7	2021/1/11	自有资 金			3.15%		301,777	已到期	是	
中国 银行 汉川 支行	结构 性存 款	20,000,000	2020/11/30	2021/1/4	自有资 金			3.147%		60,355	已到期	是	
秘鲁 丰业 银行	浮动 收益 型	352,344,600	2020/8/14	2021/8/10	自有资 金			浮动		1,845,917	已赎回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9,764,804	39.55	-	-	-	-299,764,804	-299,764,804	-	-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299,764,804	39.55	-	-	-	-299,764,804	-299,764,804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58,140,304	60.45	-	-	-	+299,764,804	+299,764,804	757,905,108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106,573,510	14.06	-	-	-	+299,764,804	+299,764,804	406,338,314	53.6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51,566,794	46.39	-	-	-	-	-	351,566,794	46.39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757,905,108	100	-	-	-	-	-	757,905,108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1060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5,790,510股，并于2018年7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757,905,108股，其中无限售条件A股流通股为75,790,510股，有限售条件A股流通股为330,547,804股，无限售条件H股流通股为351,566,794股。有限售条件A股流通股由中国华信持有179,827,794股、长江通信持有119,937,010股。2021年7月21日，上述有限售条件A股流通股锁定期届满，开始上市流通。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华信	179,827,794	179,827,794	-	-	首次公开发行	2021年7月21日
长江通信	119,937,010	119,937,010	-	-	首次公开发行	2021年7月21日
合计	299,764,804	299,764,804	-	-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9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58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华信邮电 科技有限公司	0	179,827,794	23.73	0	无	0	国有法 人
荷兰德拉克通 信科技有限公 司	0	179,827,794	23.73	0	无	0	境外法 人
香港中央结算 (代理人)有 限公司	78,000	171,597,349	22.64	0	无	0	境外法 人
武汉长江通信 产业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0	119,937,010	15.82	0	无	0	国有法 人
宁波睿图企业 管理咨询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1,868,000	10,553,390	1.39	0	无	0	其他
华润深国投信 托有限公司一 华润信托·晟 利5号单一资 金信托	1,741,890	8,773,427	1.16	0	无	0	其他
宁波睿盈企业 管理咨询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380,000	6,153,500	0.81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 有限公司	2,569,436	5,614,727	0.74	0	无	0	境外法 人
宁波睿麒企业 管理咨询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35,000	2,430,345	0.32	0	无	0	其他
国新投资有限 公司	1,738,262	1,738,262	0.23	0	无	0	国有法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	179,827,794	人民币普 通股	179,827,794				
荷兰德拉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79,827,794	境外上市 外资股	179,827,794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71,597,349	境外上市 外资股	171,597,349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9,937,010	人民币普 通股	119,937,010
宁波睿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53,390	人民币普 通股	10,553,39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晟利 5 号单一资金信托	8,773,427	人民币普 通股	8,773,427
宁波睿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53,500	人民币普 通股	6,153,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614,727	人民币普 通股	5,614,727
宁波睿麒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30,345	人民币普 通股	2,430,345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1,738,262	人民币普 通股	1,738,26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睿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睿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睿麒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睿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间拥有共同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而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	0	2021 年 7 月 20 日	179,827,794	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2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2021 年 7 月 20 日	119,937,010	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安排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至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5% 以上的股东共有 3 家，为中国华信、德拉克科技和长江通信，分别持有本公司 23.73%、23.73% 和 15.82% 的股份。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分散，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股东大会，也不存在股东之间通过协议或其他安排控制本公司半数以上表决权的情形。

本公司共有 12 名董事，本公司股东向董事会推荐的董事在董事会席位的分配上比较均衡，其中，中国华信推荐的董事 3 名，德拉克科技推荐的董事 3 名，长江通信推荐的董事 2 名，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董事会。

本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没有收到相关股东关于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声明。

综上，截至本报告发布日，本公司股权结构分散，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本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并且也不存在虽不是本公司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本公司行为的主体，因此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请见本节“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	袁欣	1993年1月21日	91110000100012711U	500,000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家用电器、建筑材料；承接通讯工程施工，承包境外机电工程和境内招标工程，进出口业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Draka Comteq B.V. (荷兰德拉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2004年5月14日	不适用	不适用	经营应用于电信和数据通信的光纤、光缆、铜质电缆以及光缆、铜质电缆配件的业务，管理其他企业和公司，并对其提供资金支持，为第三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以及与上述事宜相关或有利于上述事宜的业务。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熊向峰	1996年1月2日	9142000030019146XY	19,800	通信、半导体照明和显示、电子、计算机技术及产品的开发、研制、生产、技术服务及销售；通信工程的设计、施工（须持有效资质经营）；通信信息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科研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对外投资；项目投资。
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 长飞 01	175070	2020 年 8 月 27 日	2020 年 8 月 28 日	2023 年 8 月 28 日	5	3.5	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 仅限专业投资者参与交易, 普通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报告期内，公司按面值支付了“20 长飞 01”2020 年 8 月 28 日至 2021 年 8 月 27 日期间的利息，每 10 张“20 长飞 01”（面值 1,000 元）利息为 35 元（含税），付息债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8 月 27 日，付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30 日（因 2021 年 8 月 28 日为休息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	庞涵	010 65051166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长安街东方广场东二座	陈轶、段瑜华	任婧辉	010 85085757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5	5	0	公司已设立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并签订了资金账户监管协议对其进行了明确。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出具《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1）》，确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0 长飞 01”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出具《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1 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20 长飞 01”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	变动原因
------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10,637,324	348,699,216	-10.92	
流动比率	1.88	2.16	-13.11	
速动比率	1.46	1.63	-10.46	
资产负债率(%)	45.66	40.81	4.8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3.94	15.61	-1.67	
利息保障倍数	8.93	12.60	-29.1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58	2.82	97.9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3.14	20.22	-35.05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203296 号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飞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飞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飞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9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长飞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长飞集团”）的应收账款原值约为人民币 4,416 百万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约为人民币 255 百万元，主要包括应收中国电信网络运营商及独立第三方款项。</p> <p>长飞集团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主要取决于电信行业客户的财务状况。</p>	<p>与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并评价管理层与客户授信额度、应收账款收回及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将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报告中的合计余额与总账金额进行核对。从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报告中选取测试项目，核对至相关的支持性文件，以

	评价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报告中账龄区间划分的准确性；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 管理层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违约损失率基于过去 5 年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长飞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在估计预期坏账损失时，根据管理层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存在差异，因此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以上这些因素均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 </p> <p> 由于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金额重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定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且其存在固有不确定性，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管理层就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判断基础，询问并了解客户财务状况、逾期账龄及过往结算情况，以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作判断的合理性； • 了解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所运用的关键参数及假设，包括管理层基于客户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的基础、以及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率中包含的历史信用损失数据等； • 通过检查管理层用于作出会计估计的信息，包括测试历史信用损失数据的准确性，评价历史损失率是否基于当前经济状况和前瞻性信息进行适当调整，评价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估计的适当性； • 基于长飞集团信用损失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重新计算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及 • 评价财务报表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长飞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长飞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飞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长飞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长飞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长飞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飞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长飞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轶（项目合伙人）

段瑜华

2022 年 3 月 25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771,270,979	1,444,270,1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530,491,700	891,831,58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418,221,770	274,422,718
应收账款	七、5	4,160,711,743	3,776,762,957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84,479,696	138,133,247
预付款项	七、7	146,270,862	199,027,9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34,828,819	143,998,093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24,793	625,9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763,022,541	2,337,549,89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04,514,823	244,226,485
流动资产合计		12,313,812,933	9,450,223,1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684,470,508	1,636,031,9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50,329,539	41,378,2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47,470,870	45,378,37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3,763,663,869	3,694,140,835
在建工程	七、22	608,357,734	258,911,1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46,693,199	76,251,881
无形资产	七、26	314,484,005	342,005,409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27,145,122	20,027,705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8,829,365	9,129,1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44,414,651	138,033,5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458,977,298	144,086,0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64,836,160	6,405,374,278
资产总计		19,478,649,093	15,855,597,3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717,697,001	1,033,657,70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2,144,4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940,550,221	659,423,906
应付账款	七、36	1,773,023,142	1,539,623,8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762,017,133	360,704,6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60,469,853	252,632,361
应交税费	七、40	90,519,103	93,383,446
其他应付款	七、41	452,225,764	372,357,37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533,393,055	39,960,759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0,891,253	24,605,476
流动负债合计		6,562,930,925	4,376,349,5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289,500,000	524,700,000
应付债券	七、46	488,075,933	487,575,35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7,516,751	58,456,41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81,246,701	260,265,2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10,583,862	11,448,7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223,767,404	751,278,6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30,690,651	2,093,724,411
负债合计		8,893,621,576	6,470,073,9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757,905,108	757,905,10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561,131,050	3,364,333,115
减：库存股	七、56	33,653,461	33,653,461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3,001,149	-5,912,42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647,934,100	636,629,8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861,682,295	4,328,187,6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81,997,943	9,047,489,832
少数股东权益		803,029,574	338,033,5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585,027,517	9,385,523,4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478,649,093	15,855,597,394

公司负责人：马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Jinpei Yang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43,523,146	871,198,2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5,490,697	492,403,07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1,427,961	270,396,954
应收账款	十七、1	4,244,127,125	3,725,970,588
应收款项融资		44,150,491	135,298,456
预付款项		75,466,079	88,407,359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603,921,324	1,162,819,950
其中：应收利息		3,954,955	11,739,267
应收股利		2,911,082	2,912,197
存货		1,370,551,544	1,408,700,91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9,671,317	93,089,629
流动资产合计		10,238,329,684	8,248,285,15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70,216,160	76,8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822,894,747	2,925,669,6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329,539	41,378,2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7,470,870	45,378,37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88,090,324	1,170,755,899
在建工程		338,876,806	120,818,7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091,214	17,294,821
无形资产		111,593,296	112,885,0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64,585	64,225,6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515,510	13,997,9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99,443,051	4,589,204,476
资产总计		15,937,772,735	12,837,489,6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78,335,901	709,178,71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96,301,200	1,134,818,707
应付账款		1,251,853,419	1,191,939,9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04,833,187	252,164,924
应付职工薪酬		177,871,423	196,671,464
应交税费		42,085,384	40,964,087
其他应付款		695,819,977	291,858,5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5,867,111	20,928,288
其他流动负债		28,195,325	22,722,905
流动负债合计		5,801,162,927	3,861,247,5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89,500,000	524,700,000
应付债券		488,075,933	487,575,35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035,733	14,800,61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1,748,843	167,525,8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136,904	34,343,88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99,497,413	1,228,945,667
负债合计		7,800,660,340	5,090,193,2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57,905,108	757,905,10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98,652,605	3,392,642,301
减：库存股		33,653,461	33,653,461
其他综合收益		15,436,035	7,827,46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7,934,100	636,629,870
未分配利润		3,350,838,008	2,985,945,0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37,112,395	7,747,296,3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937,772,735	12,837,489,633

公司负责人：马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Jinpei Yang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9,536,075,578	8,221,542,96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9,536,075,578	8,221,542,9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184,075,328	7,778,769,58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7,664,228,341	6,573,517,7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3,008,372	22,279,411
销售费用	七、63	269,827,126	231,304,032
管理费用	七、64	621,056,032	476,220,543
研发费用	七、65	473,161,843	414,571,192
财务费用	七、66	122,793,614	60,876,636
其中：利息费用		94,362,560	49,943,119
利息收入		19,639,960	15,644,437
加：其他收益	七、67	76,787,615	127,390,0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07,418,970	36,505,0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6,825,395	27,068,5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39,084,437	94,152,6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72,945,356	-76,837,2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83,675,970	-45,091,1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43,632	1,758,5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8,326,314	580,651,24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2,993,001	4,441,78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318,146	5,852,0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8,001,169	579,240,94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7,325,435	35,040,9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0,675,734	544,199,9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0,675,734	544,199,97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8,506,406	543,677,80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69,328	522,1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88,727	-43,692,41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08,570	-13,414,03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608,570	-13,414,03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697,297	-30,278,38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697,297	-30,278,382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71,812	-2,293,135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1,015,195	498,214,42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1,417,679	499,985,39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97,516	-1,770,96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4	0.7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4	0.7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马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Jinpei Yang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 4	8,443,307,523	7,689,418,918
减：营业成本	十七、 4	7,311,711,922	6,811,325,177
税金及附加		15,766,365	8,684,525
销售费用		189,702,943	182,237,648
管理费用		341,260,744	308,834,925
研发费用		291,030,159	265,588,510
财务费用		59,796,120	40,108,400
其中：利息费用		85,314,757	46,881,291
利息收入		40,068,861	28,968,398
加：其他收益		42,520,245	104,707,2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 5	75,781,962	41,014,4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6,503,547	23,879,65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2,580,125	92,738,27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410,099	-67,340,9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330,078	-33,977,9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4,074	1,245,33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9,365,499	211,026,193
加：营业外收入		1,379,816	1,121,260
减：营业外支出		322,341	713,5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0,422,974	211,433,867
减：所得税费用		40,518,329	-14,650,7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9,904,645	226,084,6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9,904,645	226,084,6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08,570	-13,246,24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08,570	-13,246,24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608,570	-13,246,24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7,513,215	212,838,35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马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Jinpei Yang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04,597,376	7,170,745,8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8,921,749	168,288,7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	194,996,051	217,804,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28,515,176	7,556,839,4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52,371,951	6,207,340,8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1,642,311	809,488,0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262,341	118,307,1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	220,493,831	280,836,9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01,770,434	7,415,973,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744,742	140,866,4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81,179,350	3,078,296,39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138,247	45,104,4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695,329	12,774,8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5,012,926	3,136,175,7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3,595,488	609,118,7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01,165,759	4,004,949,78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9,786,169	72,821,07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4,547,416	4,686,889,5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9,534,490	-1,550,713,8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22,721,240	64,185,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22,721,240	64,185,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43,302,455	3,353,910,26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66,023,695	3,418,095,4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99,308,669	2,330,426,5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3,993,829	341,235,5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2,250,1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	23,778,464	26,953,7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7,080,962	2,698,615,8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8,942,733	719,479,6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587,264	-31,584,6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3,565,721	-721,952,4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6,513,841	2,088,466,3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0,079,562	1,366,513,841

公司负责人：马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Jinpei Yang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44,522,520	6,366,903,2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8,574,256	146,525,7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203,263	358,057,1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02,300,039	6,871,486,2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02,914,775	6,667,007,34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2,786,885	454,530,0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218,346	19,535,1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632,289	205,954,6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37,552,295	7,347,027,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747,744	-475,540,9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10,903,052	3,823,618,7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785,842	74,044,2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68,220	3,173,9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7,257,114	3,900,836,9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6,865,977	194,834,9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71,222,589	3,814,652,04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582,124	151,203,14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8,670,690	4,160,690,1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1,413,576	-259,853,2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45,782,855	3,008,733,04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670,0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58,452,876	3,008,733,0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29,407,769	2,125,655,8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3,240,581	279,953,2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31,187	267,239,0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7,879,537	2,672,848,1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0,573,339	335,884,8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918,646	-9,071,2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5,988,861	-408,580,5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7,172,153	1,275,752,6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3,161,014	867,172,153

公司负责人：马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Jinpei Yang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7,905,108				3,364,333,115	33,653,461	-5,912,422		636,629,870		4,328,187,622		9,047,489,832	338,033,584	9,385,523,41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7,905,108				3,364,333,115	33,653,461	-5,912,422		636,629,870		4,328,187,622		9,047,489,832	338,033,584	9,385,523,4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6,797,935		-7,088,727		11,304,230		533,494,673		734,508,111	464,995,990	1,199,504,1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088,727				708,506,406		701,417,679	9,597,516	711,015,1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6,797,935								196,797,935	455,398,474	652,196,40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814,497								10,814,497		10,814,497
4. 其他				185,983,438								185,983,438	455,398,474	641,381,912
(三) 利润分配								11,304,230	-175,011,733	-163,707,503				-163,707,503
1. 提取盈余公积								11,304,230	-11,304,2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3,707,503	-163,707,503				-163,707,50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7,905,108				3,561,131,050	33,653,461	-13,001,149	647,934,100	4,861,682,295	9,781,997,943	803,029,574	10,585,027,517		

项目	2020 年度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7,905,108				3,364,035,212	33,653,461	37,779,996		612,010,760		4,050,142,747		8,788,220,362	153,912,405	8,942,132,7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7,905,108				3,364,035,212	33,653,461	37,779,996		612,010,760		4,050,142,747		8,788,220,362	153,912,405	8,942,132,7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7,903		-43,692,418		24,619,110		278,044,875		259,269,470	184,121,179	443,390,6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692,418				543,677,809		499,985,391	-1,770,965	498,214,4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7,903								297,903	205,204,828	205,502,73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056,769								11,056,769	11,056,769
4. 其他					-10,758,866								-10,758,866	205,204,828
(三) 利润分配									24,619,110		-265,632,934		-241,013,824	-19,312,684
1. 提取盈余公积									24,619,110		-24,619,11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1,013,824		-241,013,824	-19,312,68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57,905,108				3,364,333,115	33,653,461	-5,912,422		636,629,870		4,328,187,622		9,047,489,832	338,033,584	9,385,523,416

公司负责人：马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Jinpei Yang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7,905,108				3,392,642,301	33,653,461	7,827,465		636,629,870	2,985,945,096	7,747,296,3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7,905,108				3,392,642,301	33,653,461	7,827,465		636,629,870	2,985,945,096	7,747,296,3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10,304		7,608,570		11,304,230	364,892,912	389,816,0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08,570			539,904,645	547,513,2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10,304						6,010,30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010,304						6,010,30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304,230	-175,011,733	-163,707,503
1. 提取盈余公积									11,304,230	-11,304,23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3,707,503	-163,707,50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7,905,108				3,398,652,605	33,653,461	15,436,035		647,934,100	3,350,838,008	8,137,112,395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7,905,108				3,381,585,532	33,653,461	21,073,711		612,010,760	3,025,493,426	7,764,415,0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7,905,108				3,381,585,532	33,653,461	21,073,711		612,010,760	3,025,493,426	7,764,415,0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056,769		-13,246,246		24,619,110	-39,548,330	-17,118,6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246,246			226,084,604	212,838,35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1,056,769						11,056,76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11,056,769						11,056,76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619,110	-265,632,934	-241,013,8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4,619,110	-24,619,11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241,013,824	-241,013,82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Smart Link Better Life.

长飞光纤 2021 年年度报告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7,905,108				3,392,642,301	33,653,461	7,827,465		636,629,870	2,985,945,096	7,747,296,379

公司负责人：马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Jinpei Yang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 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北省武汉市成立的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位于武汉市。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以每股港币 7.39 元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发行 H 股 159,870,000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 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以每股人民币 26.71 元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发行 A 股 75,790,510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 Draka Comteq B.V. 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23.73%、15.82% 和 23.73%。

本公司及子公司 (以下简称“本集团”) 主要从事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光纤预制棒、光纤、光缆及相关产品。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本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 本集团新增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的计量、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的摊销、研发费用的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的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本集团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的, 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以下简称“财政部”) 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1 年度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证监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五“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进行了折算。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七、28）；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2)(b)”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五“25、借款费用”）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五“38、收入”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商业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消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天，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参见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3））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五“24、在建工程”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 - 50 年	10%	1.80% - 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 20 年	0%	5.00% - 33.3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 10 年	0%	10.00% - 25.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 15 年	10%	6.00% - 22.50%
经营租赁租出的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 - 20 年	10%	4.50% - 9.00%
经营租赁租出的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 年	0%	6.67%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永久持有的土地不计提折旧。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五“25、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年
非专利技术	10-20 年
商标权	10 年
专利权	10 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五“30、长期资产减值”）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五“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项目	摊销期限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3 - 5 年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附注五“38、收入”。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42、 租赁（3） ”。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本集团对其所提供的质量保证的性质进行分析，如果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对于经合同各方批准的对原合同范围或价格作出的变更，本集团区分下列情形对合同变更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单独售价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即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销售商品

本集团的商品销售类型主要为直接销售。

(a) 境内商品销售

本集团境内商品销售主要为光纤预制棒、光纤、光缆及相关产品的销售。本集团一般负责将货物运送至指定交货地点，将货物交付客户验收并取得签收单后，客户取得货物控制权，本集团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b) 境外商品销售

本集团境外商品销售主要为向境外出口销售光纤预制棒、光纤、光缆及相关产品。本集团与客户根据合同在货物离岸报关发运时由购货方取得货物控制权，本集团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系统集成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系统集成合同通常包括硬件设备销售、工程建设等履约义务。

(a) 硬件设备销售

本集团硬件设备销售主要为通信相关硬件设备的销售。本集团一般负责将货物运送至指定交货地点，将货物交付客户验收并取得验收报告后，客户取得货物控制权，本集团确认硬件设备销售收入。

(b) 工程建设

对于工程建设，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

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工程建设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本集团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工的进度将合同履约成本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3)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提供劳务收入金额。本集团在完成技术服务内容，取得客户验收单后确定提供劳务收入。

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则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土地和建筑物租赁，本集团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

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五“38、收入”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分类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3)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4)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5)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a) 主要会计估计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 (参见附注五、23 和 29)和各类资产减值 (参见附注七、5、8、9、21、22 和 26 以及附注十七、1 和 2)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i) 附注五、4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 (ii) 附注十一-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及
- (iii) 附注十三-股份支付。

(b) 主要会计判断

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管理层就采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作出重大会计判断。管理层作出的对财务报表内确认金额构成最重大影响的会计政策判断参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5）”和附注七“4、应收票据”及附注七“6、应收款项融资”。

(6)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五、30)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 2021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修订规定及 2021 年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及案例，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 [2021] 1 号) (“解释第 14 号”)
- 《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 [2021] 9 号)

(a) 解释第 14 号

解释第 14 号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 (施行日) 起施行。

(i)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

解释第 14 号及 PPP 项目合同社会资本方会计处理实施问答和应用案例明确了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合同的特征和条件，规定了社会资本方对 PPP 项目合同的具体会计处理和披露要求。《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财会 [2008] 11 号) 中关于“五、企业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 (BOT) 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应当如何处理”的内容同时废止。

本集团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度的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ii) 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规定了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的有关金融工具和租赁负债的修改的相关会计处理和披露要求。本集团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度的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财会 [2021] 9 号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 [2020] 10 号) 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让提供了简化方法，结合财会 [2021] 9 号的规定，该简化方法的租金减让期间为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本集团将财会 [2021] 9 号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度的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c) 运输成本列报

(i) 运输成本列报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运输成本实施问答，对于本集团在商品控制权转移之前，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

项目中列示，不再列示于“销售费用”。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

(ii)变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的影 响汇总如下：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增加/（减少）报表项目金额	
	本集团	本公司
营业成本	333,560,114	279,180,304
销售费用	-333,560,114	-279,180,304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0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项目及 2020 年年初及年末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净利润	2020 年年末所有者权益	2020 年年初所有者权益
调整前之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	544,199,979	9,385,523,416	8,942,132,767
营业成本	139,618,562	-	-
销售费用	-139,618,562	-	-
调整后之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	544,199,979	9,385,523,416	8,942,132,767

	本公司		
	2020 年净利润	2020 年年末所有者权益	2020 年年初所有者权益
调整前之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	226,084,604	7,747,296,379	7,764,415,076
营业成本	102,029,175	-	-
销售费用	-102,029,175	-	-
调整后之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	226,084,604	7,747,296,379	7,764,415,076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及位于中国大陆的各子公司	25
本公司于香港设立的子公司	16.5

本公司于新加坡设立的子公司	17
本公司于泰国设立的子公司	20
本公司于美国设立的子公司	21
本公司于缅甸设立的子公司	25
本公司于印度尼西亚设立的子公司	25
本公司于南非设立的子公司	28
本公司于法国设立的子公司	28
本公司于秘鲁设立的子公司	29.5
本公司于澳大利亚设立的子公司	30
本公司于菲律宾设立的子公司	30
本公司于墨西哥设立的子公司	30
本公司于日本设立的子公司	32.08
本公司于巴西设立的子公司	34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第 GR202042002069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享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享受 15% 的税收优惠税率及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因此，本公司本年度按优惠税率 15% 执行。

根据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核发的第 GR201842002475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8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长芯盛（武汉）科技有限公司享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享受 15% 的税收优惠税率，本年度新核发第 GR202142001875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1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5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长芯盛（武汉）科技有限公司继续享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享受 15% 的税收优惠税率。

根据甘肃省科学技术厅、甘肃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甘肃省税务局核发的第 GR201862000033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8 年 7 月 23 日至 2021 年 7 月 23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长飞光纤光缆兰州有限公司享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享受 15% 的税收优惠税率；本年度新核发第 GR202162000094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1 年 9 月 16 日至 2024 年 9 月 16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长飞光纤光缆兰州有限公司继续享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享受 15% 的税收优惠税率。

根据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第 GR202042000356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长飞光纤潜江有限公司享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享受 15% 的税收优惠税率。

根据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第 GR202042001383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湖北飞菱光纤材料有限公司享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享受 15% 的税收优惠税率。

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核发的第 GR201833000494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8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的

子公司浙江联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享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享受 15% 的税收优惠税率；本年度新核发第 GR202133007123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1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浙江联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继续享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享受 15% 的税收优惠税率。

根据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核发的第 GR202051001520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0 年 9 月 11 日至 2023 年 9 月 11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四川光恒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享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享受 15% 的税收优惠税率。

根据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核发的第 GR201951000140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9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四川飞普科技有限公司享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享受 15% 的税收优惠税率。

根据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核发的第 GR201942000436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9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5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享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享受 15% 的税收优惠税率。

根据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核发的第 GR202121000452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1 年 9 月 24 日至 2024 年 9 月 24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长飞光纤光缆沈阳有限公司享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享受 15% 的税收优惠税率。

根据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核发的第 GR202112002942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21 年 12 月 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长飞光纤光缆（天津）有限公司享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享受 15% 的税收优惠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66,702	1,246,437
银行存款	2,764,419,213	1,437,902,159
其他货币资金	4,585,064	5,121,555
合计	2,771,270,979	1,444,270,1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53,182,379	264,724,025

其他说明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限制性存款为人民币 21,191,417 元，为票据及保函保证金。(2020 年：人民币 77,756,31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553,922,099	524,119,543
权益工具投资	976,569,601	367,712,045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530,491,700	891,831,5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9,332,609	126,397,295
商业承兑票据	148,889,161	148,025,423
合计	418,221,770	274,422,71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8,984,14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68,984,145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继续确认的已贴现票据和已背书票据的账面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31,603,159 元和人民币 37,380,986 元(2020 年：人民币 2,614,000 元和人民币 21,088,123 元)。针对这部分已贴现或背书票据，董事会认为本集团实质上依然保留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承担贴现及背书票据的违约风险，因此本集团继续全额确认这部分已贴现和背书票据，同时确认相关由于贴现产生的银行借款和背书票据结算的应付款项。于贴现和背书转让后，本集团不再保留已贴现和背书票据的任何使用权，包括将贴现和背书票据销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继续确认的已贴现票据和已背书票据结算的

应付款项的账面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31,603,159 元和人民币 37,380,986 元(2020 年: 人民币 2,614,000 元和人民币 21,088,123 元)。董事会认为, 已转移资产及相关负债的公允价值差异不重大。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3,578,756,146
1 年以内小计	3,578,756,146
1 至 2 年	505,001,422
2 至 3 年	220,359,869
3 年以上	111,672,022
合计	4,415,789,4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433,058	0.39	17,433,058	100.00		18,910,452	0.48	18,910,452	100.00	
其中：										
已经发生信用损失的客户群体	17,433,058	0.39	17,433,058	100.00		18,910,452	0.48	18,910,45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98,356,401	99.61	237,644,658	5.40	4,160,711,743	3,942,798,965	99.52	166,036,008	4.21	3,776,762,957
其中：										
群体 1	167,979,202	3.81	2,817,417	1.68	165,161,785	135,247,149	3.41	658,313	0.49	134,588,836
群体 2	1,973,452,421	44.69	118,344,521	6.00	1,855,107,900	1,821,081,616	45.97	72,234,371	3.97	1,748,847,245
群体 3	2,256,924,778	51.11	116,482,720	5.16	2,140,442,058	1,986,470,200	50.14	93,143,324	4.69	1,893,326,876
合计	4,415,789,459	/	255,077,716	/	4,160,711,743	3,961,709,417	/	184,946,460	/	3,776,762,95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8,605,167	8,605,167	100.00	收回可能性低
客户 2	1,131,274	1,131,274	100.00	收回可能性低
客户 3	1,383,231	1,383,231	100.00	收回可能性低
客户 4	6,313,386	6,313,386	100.00	收回可能性低
合计	17,433,058	17,433,058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该类客户已经发生信用损失, 本集团对该类客户群体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群体 1	167,979,202	2,817,417	1.68
群体 2	1,973,452,421	118,344,521	6.00
群体 3	2,256,924,778	116,482,720	5.16
合计	4,398,356,401	237,644,658	5.4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1 年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根据本集团历史经验, 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存在差异, 因此将本集团客户细分为以下群体:

- 群体 1: 关联方;
- 群体 2: 中国电信网络运营商及其他信用记录良好的企业;
- 群体 3: 除上述群体以外的其他客户。

(2)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 并以逾期天数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 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存在差异, 因此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

2021 年

客户群体 1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及逾期 1 年以内 (含 1 年)	0.32%	157,913,190	505,322
逾期 1-2 年 (含 2 年)	22.69%	10,023,016	2,274,222
逾期 2-3 年 (含 3 年)	86.25%	37,258	32,135
逾期 3 年以上	100.00%	5,738	5,738
合计		167,979,202	2,817,417

客户群体 2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及逾期 1 年以内 (含 1 年)	0.95%	1,694,413,054	16,096,923
逾期 1-2 年 (含 2 年)	11.89%	148,610,579	17,669,798
逾期 2-3 年 (含 3 年)	44.14%	82,081,970	36,230,982
逾期 3 年以上	100.00%	48,346,818	48,346,818
合计		1,973,452,421	118,344,521

客户群体 3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及逾期 1 年以内 (含 1 年)	2.46%	2,065,490,985	50,810,660
逾期 1-2 年 (含 2 年)	11.64%	121,464,699	14,138,491
逾期 2-3 年 (含 3 年)	59.03%	44,997,621	26,562,096
逾期 3 年以上	100.00%	24,971,473	24,971,473
合计		2,256,924,778	116,482,720

2020 年

客户群体 1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及逾期 1 年以内 (含 1 年)	0.32%	134,402,215	427,801
逾期 1-2 年 (含 2 年)	22.12%	777,938	172,085
逾期 2-3 年 (含 3 年)	87.11%	66,464	57,895
逾期 3 年以上	100.00%	532	532
合计		135,247,149	658,313

客户群体 2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及逾期 1 年以内 (含 1 年)	0.90%	1,601,340,170	14,416,502
逾期 1-2 年 (含 2 年)	10.88%	164,333,243	17,881,666
逾期 2-3 年 (含 3 年)	43.36%	27,317,220	11,845,220
逾期 3 年以上	100.00%	28,090,983	28,090,983
合计		1,821,081,616	72,234,371

客户群体 3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及逾期 1 年以内 (含 1 年)	2.44%	1,828,468,881	44,638,576
逾期 1 - 2 年 (含 2 年)	11.57%	115,676,448	13,378,853
逾期 2 - 3 年 (含 3 年)	58.88%	17,506,472	10,307,496
逾期 3 年以上	100.00%	24,818,399	24,818,399
合计		1,986,470,200	93,143,324

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过去 5 年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 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84,946,460	74,143,226	-1,197,870	-5,359,915	2,545,815	255,077,716
合计	184,946,460	74,143,226	-1,197,870	-5,359,915	2,545,815	255,077,7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730,123,490	16.53	28,838,719
客户 2	407,428,144	9.23	13,767,349
客户 3	280,971,487	6.36	15,563,842
客户 4	128,752,906	2.92	5,939,549
客户 5	61,079,005	1.38	2,105,783
合计	1,608,355,032	36.42	66,215,242

其他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为人民币 1,608,355,032 元 (2020 年: 人民币 1,502,391,507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36% (2020 年: 38%),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66,215,242 元 (2020 年: 人民币 49,269,723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4,479,696	138,133,247
合计	84,479,696	138,133,24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无变化,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为零。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2,499,693	

于 2021 年, 本集团将若干应收银行票据贴现于中国的若干银行或背书于本集团供应商 (“终止确认票据”), 并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将其终止确认。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贴现并已终止确认的未到期应收票据的账面金额为人民币 181,064,533 元 (2020 年: 人民币 66,417,852 元)。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背书并已终止确认的未到期应收票据的账面金额为人民币 61,435,160 元 (2020 年: 人民币 221,524,693 元)。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终止确认票据剩余期限为 1 至 11 个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 如本集团贴现或背书的应收票据的承兑银行拒绝付款, 持票人对本集团拥有追索权, 因此本集团继续涉入已背书或已贴现的票据。董事会认为, 对于终止确认的已贴现或已背书票据, 本集团已实质上转移了该等票据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因此, 本集团全额终止确认这些票据。

因持票人的追索权本集团继续涉入终止确认票据，继续涉入导致本集团发生损失的最大风险敞口相当于其全部金额。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9,708,066	88.68	178,226,139	89.54
1至2年	11,957,520	8.17	13,359,361	6.71
2至3年	2,170,338	1.49	6,811,353	3.42
3年以上	2,434,938	1.66	631,133	0.33
合计	146,270,862	100.00	199,027,986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客户1	11,936,390	8.16
客户2	7,614,276	5.21
客户3	6,921,500	4.73
客户4	6,843,600	4.68
客户5	6,050,022	4.14
合计	39,365,788	26.92

其他说明

于2021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主要为预付货款及备件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24,793	625,908
其他应收款	134,204,026	143,372,185
合计	134,828,819	143,998,0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武汉钢电股份有限公司	102,580	103,695
武汉光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22,213	522,213
合计	624,793	625,908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4,203,816
1 至 2 年	18,860,557
2 至 3 年	6,163,233
3 年以上	4,976,420
合计	134,204,02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关联公司	27,098,414	56,535,343

保证金	56,129,210	40,691,216
押金	7,824,975	7,876,449
备用金	7,149,963	6,225,310
其他	36,001,464	32,043,867
合计	134,204,026	143,372,185

(7).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8).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应收设备款	16,000,000	1-2 年	11.92	
客户 2	土地竞拍保证金	8,750,000	1 年以内	6.52	
客户 3	应收设备款	8,086,012	1 年以内	6.03	
客户 4	保证金	5,598,000	2-3 年	4.17	
客户 5	安全项目履约保证金	3,959,982	1 年以内	2.95	
合计	/	42,393,994	/	31.59	

(11).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3).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16,350,317	52,923,436	1,263,426,881	1,089,014,076	47,208,763	1,041,805,313
在产品	182,188,815	928,150	181,260,665	136,818,175	833,952	135,984,223
库存商品	1,336,910,235	18,575,240	1,318,334,995	1,176,269,892	16,509,537	1,159,760,355
合计	2,835,449,367	72,426,826	2,763,022,541	2,402,102,143	64,552,252	2,337,549,89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7,208,763	19,363,178		13,648,505		52,923,436
在产品	833,952	94,198				928,150
库存商品	16,509,537	22,168,594		20,102,891		18,575,240
合计	64,552,252	41,625,970		33,751,396		72,426,82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15,974,439	181,537,112
预交所得税	88,081,334	62,444,334
其他	459,050	245,039
合计	304,514,823	244,226,48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汕头高新区奥星光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04,850,412			-10,273,877					-155,575	94,420,960	
四川乐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6,069,330			-42,263			-1,195,200		1,293,727	76,125,594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172,445,918			-9,966,556					-687,347	161,792,015	
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148,638,993			-12,722,392			-1,380,536		-474,746	134,061,319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242,861,744			1,578,311			-2,507,308		1,235,160	243,167,907	
武汉光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7,369									227,369	227,369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41,063,929			136,031					-41,199,960		
长飞信越(湖北)光棒有限公司	330,646,430			9,771,189						340,417,619	



Smart Link Better Life.

长飞光纤 2021 年年度报告

武汉长飞产业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3,843,933			-331,342						3,512,591	
小计	1,120,648,058			-21,850,899			-5,083,044		-39,988,741	1,053,725,374	227,369
二、联营企业											
武汉云晶飞 光纤材料有 限公司	10,890,772			375,773						11,266,545	
中航宝胜海 洋工程电缆 有限公司	305,138,712			86,257,862						391,396,574	
RiT Tech (Intelligence Solutions) Ltd.	2,798,838			-554,199	418,651					2,663,290	
武汉长飞科 创产业基金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173,250,000		-631,266						172,618,734	
武汉奋进智 能机器有限 公司	49,983,553			3,043,807						53,027,360	
云晖科技有 限公司	146,799,352			8,794,848	-3,487,125				-152,107,075		
小计	515,611,227	173,250,000		97,286,825	-3,068,474				-152,107,075	630,972,503	
合计	1,636,259,285	173,250,000		75,435,926	-3,068,474		-5,083,044		-192,095,816	1,684,697,877	227,36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市公司	48,099,539	39,148,280
非上市公司	2,230,000	2,230,000
合计	50,329,539	41,378,28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3,112,817				不适用
武汉钢电股份有限公司	102,580					不适用
武汉长光科技有限公司			4,550,113			不适用
武汉市筑芯咨询有限公司			210,000			不适用
合计	102,580	23,112,817	4,760,1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470,870	45,378,37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47,470,870	45,378,370
合计	47,470,870	45,378,3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763,663,869	3,694,140,83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763,663,869	3,694,140,8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73,303,635	4,219,294,210	293,989,354	16,227,096	6,002,814,295
2.本期增加金额	149,703,466	263,500,589	38,670,351	2,417,547	454,291,953
(1) 购置	36,411,387	177,389,101	27,061,673	2,305,257	243,167,418
(2) 在建工程转入	112,288,132	55,502,041	8,595,503		176,385,676
(3) 企业合并增加	1,003,947	30,609,447	3,013,175	112,290	34,738,859
3.本期减少金额	6,622,533	32,031,221	25,077,162	1,005,236	64,736,152
(1) 处置或报废	1,068,015	25,959,636	23,820,660	929,680	51,777,991
(2) 外币折算差额	5,554,518	6,071,585	1,256,502	75,556	12,958,161
4.期末余额	1,616,384,568	4,450,763,578	307,582,543	17,639,407	6,392,370,09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17,117,431	1,812,308,895	171,191,198	7,645,487	2,308,263,011
2.本期增加金额	64,107,142	259,133,688	37,318,885	1,739,684	362,299,399
(1) 计提	64,107,142	259,133,688	37,318,885	1,739,684	362,299,399
3.本期减少金额	1,581,076	21,000,173	19,431,844	253,539	42,266,632
(1) 处置或报废	951,250	19,702,390	18,780,738	201,382	39,635,760
(2) 外币折算差额	629,826	1,297,783	651,106	52,157	2,630,872
4.期末余额	379,643,497	2,050,442,410	189,078,239	9,131,632	2,628,295,7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10,449			410,449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10,449			410,449



Smart Link Better Life.

长飞光纤 2021 年年度报告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36,741,071	2,399,910,719	118,504,304	8,507,775	3,763,663,869
2.期初账面价值	1,156,186,204	2,406,574,866	122,798,156	8,581,609	3,694,140,83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746,063
机器设备	669,386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长飞（湖北）电力线缆有限公司厂房	42,237,638	正在办理中
湖北飞菱光纤材料有限公司厂房	28,916,371	正在办理中
长飞光纤潜江有限公司甲裂氢气项目土建	5,279,856	正在办理中
长飞光纤光缆沈阳有限公司辅助用房	5,267,691	已取得相关部门允许继续使用的证明
长飞光纤光缆（天津）有限公司综合办公楼	3,903,477	正在办理中
长飞光纤潜江有限公司 4a#盘具清洗间	3,749,409	竣工备案阶段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园 6a 辅料库	1,740,405	对经营活动影响不重大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园 12#门卫房	56,726	对经营活动影响不重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08,357,734	258,911,145
工程物资		
合计	608,357,734	258,911,1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大楼	272,450,868		272,450,868	92,744,830		92,744,830
Yangtze Optical Fibre and Cable (Poland) sp. z o.o. 厂房及设备建设项目	77,123,600		77,123,600			
宝胜长飞海洋工程有限公司设备建设项目	68,264,000		68,264,000			
四川光恒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厂房及设备建设项目	47,560,218		47,560,218	16,659,035		16,659,035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园三期	34,079,664		34,079,664			
湖北飞菱光纤材料有限公司厂房及设备建设项目	29,893,085		29,893,085	28,818,804		28,818,804
长飞光纤潜江有限公司厂房及设备改造项目	22,619,095		22,619,095	22,679,502		22,679,502
浙江联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厂房及设备建设项目	7,122,164		7,122,164	29,925,515		29,925,515
长飞光纤光缆（天津）有限公司综合办公楼	2,001,716		2,001,716	4,184,295		4,184,295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光模块厂房改造				5,743,512		5,743,512
其他	47,243,324		47,243,324	58,155,652		58,155,652
合计	608,357,734		608,357,734	258,911,145		258,911,14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3,202,967	32,562,464	1,196,220	116,961,651
2.本期增加金额	11,176,729	2,535,498		13,712,227
本年增加	8,560,929	2,535,498		11,096,42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增加	2,615,800			2,615,800
3.本期减少金额	54,178,957	2,591,434	10,139	56,780,530
本年减少	52,966,538	2,564,527		55,531,065
外币折算差额	1,212,419	26,907	10,139	1,249,465
4.期末余额	40,200,739	32,506,528	1,186,081	73,893,34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5,880,258	4,055,278	774,234	40,709,770
2.本期增加金额	12,283,412	3,452,005	384,431	16,119,848
(1)计提	12,283,412	3,452,005	384,431	16,119,848
3.本期减少金额	29,451,862	172,975	4,632	29,629,469
(1)处置	29,281,039	158,766		29,439,805
(2)外币折算差额	170,823	14,209	4,632	189,664
4.期末余额	18,711,808	7,334,308	1,154,033	27,200,14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488,931	25,172,220	32,048	46,693,199
2.期初账面价值	47,322,709	28,507,186	421,986	76,251,881

其他说明：

本集团租用房屋及建筑物作为其办公及生产场所，租用机器设备进行生产，租赁期为 2 至 10 年不等。部分租赁包括合同期限结束后续租相同期限的选择权。

有些租赁要求本集团支付与出租人需缴纳的房产税和保险费有关的款项，这些金额通常每年确定。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0,756,769	209,436,009	59,607,527	12,084,919	591,885,224
2.本期增加金额	23,045,944		8,016,582	2,545,794	33,608,320
(1)购置	23,045,944		2,506,107		25,552,051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5,510,475	2,545,794	8,056,269
3.本期减少金额		5,168	260,868	144,150	410,186
(1)处置					
(2)外币折算差异		5,168	260,868	144,150	410,186
4.期末余额	333,802,713	209,430,841	67,363,241	14,486,563	625,083,35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9,618,159	56,678,970	14,875,611	4,832,440	136,005,180
2.本期增加金额	6,243,882	7,261,466	4,448,745	826,400	18,780,493
(1)计提	6,243,882	7,261,466	4,448,745	826,400	18,780,493
3.本期减少金额		1,054	75,462	34,439	110,955
(1)处置					

(2) 外币折算差异		1,054	75,462	34,439	110,955
4.期末余额	65,862,041	63,939,382	19,248,894	5,624,401	154,674,7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13,874,635			113,874,635
2.本期增加金额			42,050,000		42,050,000
(1) 计提			42,050,000		42,05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13,874,635	42,050,000		155,924,63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7,940,672	31,616,824	6,064,347	8,862,162	314,484,005
2.期初账面价值	251,138,610	38,882,404	44,731,916	7,252,479	342,005,40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四川光恒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027,705					20,027,705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7,117,417				7,117,417
合计	20,027,705	7,117,417				27,145,122

(a) 本集团于 2020 年支付人民币 151,203,140 元合并成本收购了四川光恒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四川光恒”）51%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四川光恒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人民币 131,175,435 元的差额人民币 20,027,705 元，确认为与四川光恒相关的商誉。

(b) 本集团于 2021 年 2 月支付人民币 20,582,124 元合并成本收购了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长飞光系统”）28.42%的权益，购买完成后本集团享有长飞光系统 74.74%的权益。本集团于购买日前持有的长飞光系统 46.32%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41,749,015 元，合并成本合计人民币 62,331,139 元超过按比例获得的长飞光系统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人民币 55,213,722 元的差额人民币 7,117,417 元，确认为与长飞光系统相关的商誉。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川光恒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本集团根据管理层批准的最近未来 5 年财务预算和 11.15%税前折现率预计该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 5 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结果并没有导致确认减值损失。但预计该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依据的关键假设可能会发生改变，管理层认为如果关键假设发生负面变动，则可能会导致该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长飞光系统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本集团根据管理层批准的最近未来 5 年财务预算和 11.24%税前折现率预计该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 5 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结果并没有导致确认减值损失。但预计该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依据的关键假设可能会发生改变，管理层认为如果关键假设发生负面变动，则可能会导致该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对四川光恒和长飞光系统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采用了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产权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作为关键假设。管理层根据预算期间之前的历史情况确定这些假设。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4,200,316	55,071,312	235,907,420	36,934,29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4,264,224	39,639,634	157,582,094	23,637,314
可抵扣亏损	425,539,302	67,986,670	162,470,127	32,180,7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334,138,522	51,187,125	278,798,978	42,299,254
其他	19,166,022	2,907,838	138,828,732	20,989,427
合计	1,397,308,386	216,792,579	973,587,351	156,040,98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 评估增值	-70,559,080	-10,583,862	-76,324,860	-11,448,72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	-437,177,560	-66,938,568	-92,738,272	-13,910,7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36,262,394	-5,439,360	-27,311,135	-4,096,671
合计	-543,999,034	-82,961,790	-196,374,267	-29,456,14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期末 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期初 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377,928	144,414,651	-18,007,412	138,033,5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377,928	10,583,862	18,007,412	11,448,72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7,833,222	179,904,074
可抵扣亏损	327,983,928	280,480,426
合计	465,817,150	460,384,50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79,790	
2023 年	5,547,376	6,490,402	
2024 年	7,487,711	7,337,064	

2025 年	10,670,451	26,968,355	
2026 年	45,368,486	9,318,218	
2027 年	98,053,655	98,053,655	
2028 年	44,086,817	44,086,817	
2029 年	58,387,446	58,387,446	
2030 年	18,300,308	18,300,308	
2031 年	25,685,471		
无到期期限	14,396,207	11,458,371	
合计	327,983,928	280,480,42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111,825,616		111,825,616	97,310,183		97,310,183
预付设备款	273,432,410		273,432,410	34,357,714		34,357,714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73,719,272		73,719,272	12,418,117		12,418,117
合计	458,977,298		458,977,298	144,086,014		144,086,01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716,812,562	1,033,657,703
质押借款	884,439	
合计	1,717,697,001	1,033,657,70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中包含本集团内部单位互相提供担保的借款, 金额为人民币 210,398,100 元 (2020 年: 人民币 112,200,000 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没有已逾期未偿还的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144,400		2,144,4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合计		2,144,400		2,144,4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56,527,048	351,632,323
银行承兑汇票	484,023,173	307,791,583
合计	940,550,221	659,423,90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关联公司	153,544,874	134,266,119
应付第三方供应商	1,619,478,268	1,405,357,780
合计	1,773,023,142	1,539,623,89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本集团的应付账款按发票日的账龄分析如下：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1,715,099,396	1,510,602,611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36,281,617	7,169,532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6,157,435	17,031,826

3 年以上	15,484,694	4,819,930
合计	1,773,023,142	1,539,623,899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光纤及光纤预制棒销售预收款	101,046,415	60,476,971
光缆销售预收款	187,455,156	185,993,778
秘鲁网络工程预收款	366,584,829	
其他预收款项	106,930,733	114,233,892
合计	762,017,133	360,704,64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2,557,630	970,879,257	1,402,768	964,981,417	259,858,2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731	96,797,011	400,767	96,660,894	611,61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52,632,361	1,067,676,268	1,803,535	1,061,642,311	260,469,85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6,910,118	820,465,192	1,276,246	817,127,589	251,523,967
二、职工福利费	2,232,575	24,879,809		24,382,838	2,729,546
三、社会保险费	35,607	46,161,511	90,498	45,213,660	1,073,9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174	41,643,918	64,974	40,984,258	749,808
工伤保险费	3,306	1,811,350	9,735	1,813,914	10,477
生育保险费	7,127	2,706,243	15,789	2,415,488	313,671
四、住房公积金	244,734	62,805,054	20,651	62,805,428	265,01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34,596	16,567,691	15,373	15,451,902	4,265,75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52,557,630	970,879,257	1,402,768	964,981,417	259,858,2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9,993	93,048,070	332,974	92,858,503	592,534
2、失业保险费	4,738	3,748,941	67,793	3,802,391	19,08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4,731	96,797,011	400,767	96,660,894	611,6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472,932	16,441,505
企业所得税	29,795,435	31,942,053
个人所得税	7,210,907	4,417,6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89,247	9,155,195
教育费附加	14,518,883	14,733,570
其他	15,631,699	16,693,486
合计	90,519,103	93,383,44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52,225,764	372,357,376
合计	452,225,764	372,357,3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设备款项	271,335,171	208,400,901
应付技术提成费	29,887,267	22,001,438
应付专业服务费用	6,373,967	6,385,086
应付销售佣金	45,148,879	35,557,334
应付个人所得税返还	8,384,990	8,762,751
保证金/押金	14,975,735	29,216,738
其他	76,119,755	62,033,128
合计	452,225,764	372,357,3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5,243,174	586,30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	17,096,646	17,096,646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053,235	22,277,811
合计	533,393,055	39,960,75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	30,891,253	24,605,476
合计	30,891,253	24,605,47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794,743,174	525,286,30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5,243,174	586,302
合计	1,289,500,000	524,7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上述借款中固定利率借款的利率为 1.2% -3.6% (2020 年度：1.20% - 2.7%)，浮动利率借款的利率为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0.61% 至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0.11%。

本集团的银行借款 (包含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 按还款时间列示如下：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22,940,175	1,034,244,005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92,000,000	482,700,000
2 年至 5 年 (含 5 年)	1,197,500,000	42,000,000
合计	3,512,440,175	1,558,944,005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505,172,579	504,672,004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	17,096,646	17,096,646
合计	488,075,933	487,575,35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00	2020 年 8 月	3 年	500,000,000	504,672,004		17,500,000	500,575	17,500,000	505,172,579
合计	/	/	/	500,000,000	504,672,004		17,500,000	500,575	17,500,000	505,172,579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负债	48,569,986	80,734,23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053,235	22,277,811
合计	37,516,751	58,456,419

其他说明：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9,437,240	5,000,230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1,262,828	1,249,75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1,414,376	30,593,506

本集团还租用房屋建筑、办公设备及运输工具等。这些租赁为短期租赁。本集团已选择对这些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情况

经营租赁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租赁收入	17,565,964	14,675,068

本集团于 2021 年将部分房屋建筑及机器设备用于出租，租赁期为 1 - 15 年。本集团将该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因为该租赁并未实质上转移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8,449,906	12,232,186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8,449,906	8,449,906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8,449,906	8,449,906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8,091,759	8,449,906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8,059,200	8,091,759
5 年以上	20,148,000	28,207,200
合计	61,648,677	73,880,863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7,241,226	50,857,809	29,444,334	278,654,701	工程建设项目政府补助
其他	3,024,000		432,000	2,592,000	
合计	260,265,226	50,857,809	29,876,334	281,246,70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RIC+PCVD 光纤生产技术研发改造工程项目	8,000,000			1,000,000		7,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速通信芯片实施方案项目	28,200,000	7,091,200		2,831,501		32,459,699	与资产相关
长飞光纤光缆兰州有限公司二期扩产工程项目	21,688,778			2,049,334		19,639,444	与资产相关
大直径低水峰光纤预制棒产业化项目补贴	3,062,000			612,000		2,450,000	与资产相关
新一代光纤预制棒设备关键技术研发与转化项目补贴	2,025,000			225,000		1,800,000	与资产相关
浙江联飞重点工业投资（技术改造）财政专项资金	11,705,369	5,000,000		1,685,236		15,020,133	与资产相关
长飞光纤光缆沈阳有限公司二期扩产工程政府补助	2,843,750			218,750		2,625,000	与资产相关
“一企一策”五年发展专项资金	32,467,571	3,151,612		3,473,361		32,145,822	与资产相关
用于下一代光通信网络的超低衰减光纤光缆研发补贴	39,014,159			4,980,530		34,033,629	与资产相关
长芯盛（武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长芯盛智连（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一改造项目	1,302,817			156,338		1,146,479	与资产相关
特种光纤产业化项目专项经费	9,263,804			736,197		8,527,607	与资产相关
省重大技术改造示范项目奖金补贴	1,600,000			200,000		1,400,000	与资产相关
气体项目基建基金	3,294,077			284,458		3,009,619	与资产相关
长飞自主预制棒及光纤产业化智能制造项目	82,455,901			6,509,678		75,946,223	与资产相关
长芯盛武汉-市级技术改造示范项目	9,443,000			994,000		8,449,000	与资产相关
省节能专项-长飞生产保障系统	875,000			125,000		750,000	与资产相关
武汉市工业智能化改造项目		10,074,997		2,107,908		7,967,089	与资产相关
长飞潜江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7,000,000		333,333		6,666,667	与资产相关
长飞气体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		346,154		2,653,846	与资产相关
汉川市政府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15,540,000		575,556		14,964,44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57,241,226	50,857,809		29,444,334		278,654,7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取得“一企一策”五年发展专项资金政府补助用以补贴固定资产及其他成本费用，本集团将用以补贴固定资产支出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摊。用于补偿其他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538,905,993
政府补助	119,667,304	108,272,586
其他	104,100,100	104,100,100
合计	223,767,404	751,278,679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主要为本集团已收取但未验收项目的政府补助款以及预收工程款。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7,905,108						757,905,10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356,271,721	185,983,438		3,542,255,159
其他资本公积	8,061,394	10,814,497		18,875,891
合计	3,364,333,115	196,797,935		3,561,131,05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其他资本公积由本集团的股份支付计划形成，参见附注十三、股份支付。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33,653,461			33,653,461
合计	33,653,461			33,653,46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于 2019 年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就回购股份确认库存股人民币 33,653,461 元。参见附注十三、股份支付。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001,938	8,951,259			1,342,689	7,608,570		15,610,50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914,360	-14,697,297				-14,697,297	-2,571,812	-28,611,65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912,422	-5,746,038			1,342,689	-7,088,727	-2,571,812	-13,001,14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79,043,807			379,043,807
任意盈余公积	214,141,015	11,304,230		225,445,245
储备基金	21,722,524			21,722,524
企业发展基金	21,722,524			21,722,524
合计	636,629,870	11,304,230		647,934,1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28,187,622	4,050,142,7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28,187,622	4,050,142,74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8,506,406	543,677,8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1,304,230	24,619,1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3,707,503	241,013,82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61,682,295	4,328,187,62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其他说明：

(1) 本年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根据 2021 年 6 月 19 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216 元（2020 年：每股人民币 0.318 元），共人民币 163,707,503 元（2020 年：人民币 241,013,824 元）。

(2)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204,165,428 元（2020 年：人民币 170,982,828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410,612,490	7,568,264,708	8,035,411,039	6,410,189,869
其他业务	125,463,088	95,963,633	186,131,928	163,327,902
合计	9,536,075,578	7,664,228,341	8,221,542,967	6,573,517,77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96,228	3,607,964
教育费附加	5,889,024	2,880,131
房产税	9,283,735	7,439,927
印花税	6,879,785	6,057,604
其他	3,959,600	2,293,785
合计	33,008,372	22,279,411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奖金	91,844,725	80,518,473
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17,294,313	12,316,172
差旅招待费	63,880,603	64,114,838
投标费	3,980,412	3,513,507
包装费	16,437,502	12,811,580
销售佣金	33,220,085	21,733,738
广告宣传费	23,814,164	16,551,351
折旧	2,233,201	2,097,616
其他	17,122,121	17,646,757
合计	269,827,126	231,304,032

其他说明：

注：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运输成本实施问答，对于本集团在商品控制权转移之前，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不再列示于“销售费用”。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奖金	250,166,253	188,766,747
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34,389,032	21,421,627
员工福利费	25,400,282	25,428,193
折旧和摊销	88,224,669	74,303,231
专业服务费用	51,564,605	42,913,437
差旅招待费	27,388,420	23,929,520
维护修理费	25,723,551	10,861,198
会务宣传费	4,637,024	3,656,638
租赁费	3,347,053	3,014,739
董事袍金	4,558,695	5,209,598

认证测试费	12,559,443	8,787,758
其他	93,097,005	67,927,857
合计	621,056,032	476,220,54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燃料动力	205,265,489	208,708,028
工资及奖金	132,074,198	110,779,037
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31,832,528	22,200,427
折旧及摊销	37,180,955	35,467,472
技术使用费	20,611,729	18,601,254
其他	46,196,944	18,814,974
合计	473,161,843	414,571,19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96,589,570	47,415,313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2,493,685	4,217,521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4,720,695	1,689,715
存款的利息收入	-19,639,960	-15,644,437
净汇兑亏损	36,842,862	19,050,478
其他财务费用	11,228,152	7,527,476
合计	122,793,614	60,876,636

其他说明：

本集团本年度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0.23% (2020 年：0.17%)。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9,444,334	27,965,27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7,343,281	99,424,760
合计	76,787,615	127,390,031

其他说明：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发生金额	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外经贸发展资金	6,467,000	6,467,000	
“一企一策”五年发展专项资金	10,249,988	10,249,988	
武汉市工业智能化改造项目	2,015,003	2,015,003	
工业投资稳增长政策扶持资金	1,685,000	1,685,000	

科技创新企业研发补贴	1,939,400	1,939,400	
氢气差价补偿款	2,580,700	2,580,700	
四川省光模块产业化专项补贴	5,283,300	5,283,300	
光纤关键技术研究	2,000,000	2,000,000	
UV-LED 固化光纤材料开发	2,000,000	2,000,000	
省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1,000,000	1,000,000	
省级数据信息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	1,000,000	
天然气补贴	2,697,000	2,697,000	
眉山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资金	1,000,000	1,000,000	
个税返还	1,779,913	1,779,913	
其他	6,895,110	5,645,977	1,249,133
合计	48,592,414	47,343,281	1,249,133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825,395	27,068,53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176,3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02,580	103,69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314,634	9,332,776
合计	107,418,970	36,505,00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9,084,437	94,152,688
合计	339,084,437	94,152,68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2,945,356	76,837,297
合计	72,945,356	76,837,297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1,625,970	44,863,77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27,369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42,050,000	
合计	83,675,970	45,091,14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收益	-343,632	1,758,577
合计	-343,632	1,758,577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249,133	1,203,837	1,249,133
废品销售收入	875,527	717,690	875,527
收购子公司产生的收益	27,867,228		27,867,228
其他	3,001,113	2,520,253	3,001,113
合计	32,993,001	4,441,780	32,993,0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6 月 9 日，本集团以道衡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所列示的 YOFC Poliron Indústria e Comércio de Cabos Especiais Ltda.（“长飞宝利龙”）于 2021 年 6 月 9 日评估基准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人民币 108,002,497 元为基础，以人民币 80,135,269 元为对价，获取长飞宝利龙 100% 的股权，于 2021 年 6 月 9 日完成交易，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与其对价的差额人民币 27,867,228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报废损失	2,524,447	3,598,146	2,524,447
其他	793,699	2,253,932	793,699
合计	3,318,146	5,852,078	3,318,14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156,837	69,418,4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75,531	-35,368,279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5,255,871	990,752
合计	27,325,435	35,040,96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48,001,1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7,000,29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077,66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255,8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1,074,08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475,51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792,42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150,584
研发费加计扣除	-106,100,921
所得税费用	27,325,4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政府补助	110,844,941	185,945,294
限制性银行存款净减少	56,564,893	
关联方往来款		814,313
租赁收入	18,419,115	14,243,068
废品处置收入	875,527	717,690
其他	8,291,575	16,084,456
合计	194,996,051	217,804,82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招待费	89,173,021	85,658,503
咨询费	21,214,576	31,521,276
会务宣传费	26,114,095	18,129,928
投标费	3,980,412	337,901
认证测试费	12,559,443	8,787,758
仓储保管费	10,367,595	8,851,680
董事会费	3,243,824	2,502,659
限制性银行存款净增加		42,361,315
其他	53,840,865	82,685,894
合计	220,493,831	280,836,91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23,778,464	26,953,747
合计	23,778,464	26,953,74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20,675,734	544,199,9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83,675,970	45,091,143
信用减值损失	72,945,356	76,837,2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2,299,399	337,481,853
使用权资产摊销	16,119,848	23,883,983
无形资产摊销	18,780,493	19,518,8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3,632	-1,758,5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24,447	3,598,1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9,084,437	-94,152,68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7,902,912	58,232,5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418,970	-36,505,00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75,531	-35,368,2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7,514,768	-534,451,6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6,218,026	-822,361,8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7,288,683	556,620,76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744,742	140,866,40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于本集团供应商	234,719,442	559,036,959
购买 / 处置少数股东权益		15,936,113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50,079,562	1,366,513,8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66,513,841	2,088,466,3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3,565,721	-721,952,47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0,717,393
其中：长飞宝利龙	80,135,269
长飞光系统	20,582,124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0,931,224

其中：长飞宝利龙	10,520,762
长飞光系统	30,410,462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9,786,169

其他说明：

有关取得子公司的非现金资产和负债，参见附注八、1(3)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50,079,562	1,366,513,841
其中：库存现金	2,266,702	1,246,4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47,812,860	1,365,267,4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0,079,562	1,366,513,84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见本附注 1 “货币资金”。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191,417	票据及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884,439	借款质押
合计	22,075,856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8,534,540	6.3757	436,955,667
欧元	18,511,022	7.2197	133,644,026
港币	639,391	0.8176	522,76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65,635,361	6.3757	1,056,041,371
欧元	139,073	7.2197	1,004,065
港币	15,000	0.8176	12,264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4,086,306	6.3757	26,053,061
欧元	20,119	7.2197	145,253
港币	833,373	0.8176	681,366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92,993,854	6.3757	-592,900,915
欧元	-18,418,153	7.2197	-132,973,539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5,385,050	6.3757	-34,333,463
欧元	-615,141	7.2197	-4,441,133
港币	-1,468,232	0.8176	-1,200,426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3,261,409	6.3757	-212,064,765
欧元	-5,155,554	7.2197	-37,221,553
港币	-198,750	0.8176	-162,498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			
其中：美元	106,615,894	6.3757	679,750,956
欧元	-5,518,634	7.2197	-39,842,881
港币	-179,218	0.8176	-146,52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9,444,334	递延收益（参见附注七、51）	29,444,33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467,000	外经贸发展资金	6,467,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249,988	“一企一策”五年发展专项资金	10,249,98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5,003	武汉市工业智能化改造项目	2,015,00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685,000	工业投资稳增长政策扶持资金	1,685,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939,400	科技创新企业研发补贴	1,939,4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580,700	氢气差价补偿款	2,580,7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283,300	四川省光模块产业化专项补贴	5,283,3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00,000	全光纤电流互感器用旋转光纤关键技术研究	2,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00,000	UV-LED 固化光纤材料开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	省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	省级数据信息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697,000	天然气补贴	2,697,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	眉山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779,913	个税返还	1,779,91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895,110	其他	6,895,110
合计	78,036,748		78,036,74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长飞光系统	2021年2月	人民币 20,582,124 元	28.42	商业收购	2021年2月	实际取得控制权的时间	115,330,506	2,180,221

长飞宝利龙	2021年6月	人民币 80,135,269 元	100.00	商业收购	2021年6月	实际取得控制权的时间	88,219,845	138,070
-------	---------	------------------------	--------	------	---------	------------	------------	---------

其他说明：

长飞光系统是于 2004 年 7 月 29 日在湖北省武汉市成立的公司，总部位于湖北省武汉市，主要从事特种光纤、光器件、光传感和其他光系统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长飞宝利龙是在巴西联邦共和国成立的公司，总部位于巴西圣保罗市，主要从事应用于石油化工、海上油田及其它工业与自动化系统的线缆及施工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长飞光系统
--现金	20,582,124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41,749,015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62,331,139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5,213,72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7,117,417

合并成本	长飞宝利龙
--现金	80,135,269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80,135,269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08,002,49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7,867,228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长飞光系统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30,146,539	129,204,739
货币资金	30,410,462	30,410,4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5,873	165,873
应收票据	6,245,255	6,245,255
应收款项	34,439,713	34,439,713
预付账款	882,681	882,681
其他应收款	72,666	72,666
存货	42,955,292	42,013,492
其他流动资产	974,726	974,726
固定资产	11,593,183	11,593,183
无形资产	989,131	989,1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1,977	1,401,9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580	15,580
负债：	56,272,145	56,130,875
借款	20,000,000	20,000,000
应付款项	16,699,096	16,699,096
合同负债	702,689	702,689
应付职工薪酬	1,803,535	1,803,535
其他应付款	12,063,555	12,063,555
应付股利	362,000	362,000
预计负债	4,000,000	4,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0,000	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1,270	
净资产	73,874,394	73,073,864
减：少数股东权益	18,660,672	18,458,458
取得的净资产	55,213,722	54,615,406

	长飞宝利龙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38,068,212	150,725,105
货币资金	10,520,762	10,520,762
应收款项	33,212,351	33,212,351
存货	16,628,560	16,628,560
其他流动资产	29,138,354	29,138,354
固定资产	23,145,676	21,252,579
无形资产	7,067,138	21,226,996
长期待摊费用	9,017,796	9,407,928
使用权资产	2,615,800	2,615,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2,394	1,752,3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69,381	4,969,381
负债：	30,065,715	30,065,715

应付款项	7,789,841	7,789,841
合同负债	12,784,804	12,784,804
长期应付款	9,491,070	9,491,070
净资产	108,002,497	120,659,390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08,002,497	120,659,39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上述可辨认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根据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但同类或类似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参照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对同类或类似资产也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则采用技术提成法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于 2020 年聘请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长飞光系统进行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10 月 31 日，长飞光系统合并日为 2021 年 2 月 24 日。考虑到从评估基准日至合并日长飞光系统所处的市场环境及技术情况均无重大变化，本公司管理层将 2021 年 1 月 31 日长飞光系统净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增值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根据持股比例计算的本公司于合并日取得的长飞光系统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为人民币 55,213,722 元。

本公司于 2021 年聘请道衡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对长飞宝利龙进行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21 年 6 月 9 日，长飞宝利龙合并日为 2021 年 6 月 9 日。本公司管理层将 2021 年 6 月 9 日长飞宝利龙净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增值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根据持股比例计算的本公司于合并日取得的长飞宝利龙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为人民币 108,002,497 元。

上述可辨认负债按照应付金额或应付金额的现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本年新设子公司的详细信息于附注九、1 中列示。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长飞通用电缆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铜线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光恒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光纤通信设备器件及相关电子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特种光纤，光器件，光传感和其他光系统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74.7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飞普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省眉山市	四川省眉山市	光通信类光电器件、设备及系列产品的加工、开发和生产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飞光纤光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原材料贸易	100.00		设立
长芯盛（武汉）科技有限公司(注 1)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光纤光缆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38.77	设立
长芯盛（香港）科技有限公司(注 1)	湖北省武汉市	香港	原材料贸易		38.77	设立
YOFC-Yadanarbon Fibre Company Limited	缅甸	缅甸	光纤、光缆及相关产品的进出口	50.00	20.00	不构成业务企业合并



Smart Link Better Life.

长飞光纤 2021 年年度报告

长芯盛(武汉)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1)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综合布线系统生产及销售	38.77		设立
PT.Yangtze Optical Fibre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光纤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70.00	30.00	设立
长飞光纤光缆沈阳有限公司	辽宁省铁岭市	辽宁省铁岭市	光缆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100.00		设立
长飞光纤光缆兰州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	甘肃省兰州市	光缆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100.00		设立
长飞光纤潜江有限公司	湖北省潜江市	湖北省潜江市	光纤、光纤预制棒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100.00		设立
湖北飞菱光纤材料有限公司	湖北省潜江市	湖北省潜江市	光纤用高纯四氯化硅的生产及销售	87.00		设立
浙江联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浙江省临安市	浙江省临安市	光纤光缆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51.00		设立
Yangtze Optics Africa Holdings Proprietary Limited	南非	南非	贸易	51.00	23.90	设立
Yangtze Optics Africa Cable Proprietary Limited	南非	南非	光缆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74.90	设立
中标易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计算机软硬件及咨询服务等	74.07		设立
YOFC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泰国	泰国	光纤光缆及相关产品的进出口		100.00	设立
PT.Yangtze Optics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光纤光缆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70.00	20.00	设立
YOFC International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菲律宾	菲律宾	光纤光缆销售及相关总包工程服务		100.00	设立

YOFC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一般性进出口批发贸易和其他电信相关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长飞气体潜江有限公司	湖北省潜江市	湖北省潜江市	蒸气的生产销售、化工原料的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PT. YOFC International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光纤光缆相关产品的贸易及工程服务		100.00	设立
宝胜长飞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	江苏省扬州市	海底电缆、海底光缆等电线电缆及其附件的销售，海洋工程相关电缆与组件及系统的安装	70.00		设立
武汉长飞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股权类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YOFC Perú S.A.C. (注 2)	秘鲁	秘鲁	通信工程总包等相关业务服务		100.00	设立
YOFC International (USA) Corporation	美国	美国	光通信产品市场研究及推广		100.00	设立
YOFC INTERNATIONAL MÉXICO, S.A. DE C.V.	墨西哥	墨西哥	光通信终端产品销售及通信工程总包分包等相关业务服务		100.00	设立
长飞特发光棒潜江有限公司	湖北省潜江市	湖北省潜江市	光纤、光纤预制棒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65.00		设立

长飞光纤光缆 (天津) 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光纤光缆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100.00		设立
YOFC International (Australia) Proprietary Limite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光通信产品销售及通信工程总包等相关业务服务		100.00	设立
YOFC INTERNATIONAL (BRAZIL) TELECOMUMICACOES LTDA.	巴西	巴西	计算机设备、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贸易及电气设备贸易和零售		100.00	设立
普利技术潜江有限公司	湖北省潜江市	湖北省潜江市	化工原料的研发及销售		100.00	设立
YOFC International (France) S.A.S.	法国	法国	购买、销售、分销、进口、出口光缆和与光通信有关的任何材料、配件		100.00	设立
武汉长飞智慧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通信、计算机、建筑智能化弱电系统等集成服务及软件开发服务	100.00		设立
长飞 (湖北) 电力线缆有限公司	湖北省孝感市	湖北省孝感市	光缆、电线电缆、电缆附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51.00		设立
长飞光坊 (武汉) 科技有限公司 (原名: 长飞光纤光缆深圳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光纤、光缆、通信线缆、特种线缆及器件、附件、组件和材料的工程设计与施工及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Yangtze Optical Fibre and Cable (Poland) sp. z o.o.	波兰	波兰	购买、销售、分销、进口、出口光缆和与光通信有关的任何材料、配件		100	设立
YOFC MIDDLE EAST CABLES TRADING L.L.C	阿联酋	阿联酋	购买、销售、分销、进口、出口光缆和与光通信有关的任何材料、配件		100	设立
YOFC Poliron Indústria e Comércio de Cabos Especiais Ltda.	巴西	巴西	应用于石油化工、海上油田及其他工业与自动化系统的线缆及施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芯盛（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综合布线产品（线缆、连接器、线缆组件、接入网用配线产品、通信系列产品）		38.77	设立
长飞光纤光缆汉川有限公司	湖北省汉川市	湖北省汉川市	光纤制造；光纤销售；光缆制造；光缆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	100		设立

长芯盛（汉川）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省汉川市	湖北省汉川市	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光缆制造；光缆销售；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		38.77	设立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 1：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长芯盛（武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芯盛”）及其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38.77%，持有长芯盛的表决权低于 50%，但基于如下原因，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能够对长芯盛实施控制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 a. 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以前，本公司在长芯盛董事会中的席位过半数；自 2021 年 12 月 29 日起，本公司在长芯盛董事会中的席位达半数，且与提名剩余董事会席位的全部股东签订协议，其派驻的长芯盛董事亦不会损害或影响本公司对长芯盛的控制权；
- b. 本公司与长芯盛的其他八位合计持股 35% 的股东签订协议，上述八位股东承诺不损害或影响本公司对长芯盛的控制权，亦不与其他长芯盛股东联合损害或影响本公司对长芯盛的控制权；
- c. 长芯盛其余 26.23% 股权较为分散，无单个持股比例超过 5% 的股东。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长飞光纤光缆（香港）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 YOFC Perú S.A.C. 的对方股东 Yachay Telecomunicaciones S.A.C. 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协议约定 Yachay Telecomunicaciones S.A.C. 在股东会针对任何事项投票时均须与长飞光纤光缆（香港）有限公司保持一致；YOFC Perú S.A.C. 董事会的 3 名董事均由长飞光纤光缆（香港）有限公司指定，总理由董事会任命；Yachay Telecomunicaciones S.A.C. 放弃一切股利及公司清算后剩余净资产的分配权。因此，本公司间接通过子公司长飞光纤光缆（香港）有限公司对 YOFC Perú S.A.C. 享有 100% 的实际控制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联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49%	3,051,845		118,388,302
四川光恒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49%	4,681,670		134,480,19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联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86,464,210	256,679,852	343,144,062	86,515,150	15,020,133	101,535,283	25,510,165	236,101,372	261,611,537	14,525,645	11,705,367	26,231,012
四川光恒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445,565,911	250,332,511	695,898,422	412,287,377	9,161,673	421,449,050	367,427,545	177,002,924	544,430,469	264,154,334	15,381,191	279,535,52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联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244,990,537	6,228,255	6,228,255	-3,321,948	201,357,972	2,033,977	2,033,977	-10,794,109
四川光恒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631,680,141	9,554,428	9,554,428	8,691,228	499,880,017	7,688,209	7,688,209	-39,838,82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名称	增资方 / 出资方	变更时间	变更前持股比例		变更后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长芯盛 (武汉)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威盛电子有限公司 威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威盛电子 (上海) 有限公司 深圳南山上华红土双创股权投资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武汉芯享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武汉芯睿享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21 年 2 月 9 日	79.90%		67.19%	

<p>长芯盛 (武汉)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威盛电子 (上海) 有限公司 深圳南山上华红土双创股权投资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武汉芯享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武汉芯睿享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昆盛(深圳) 财务顾问企业 (有限合伙) 武汉长飞科创产业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无锡临创志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武汉华工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TEDA HOLDINGS LIMITED 武汉享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厦门京道智鑫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长江证券产业基金 (湖北)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楚天长兴 (武汉) 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XIN TECH,LLC</p>	<p>2021 年 8 月 12 日</p>	<p>67.19%</p>		<p>48.39%</p>	
<p>长芯盛 (武汉)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威盛电子有限公司 威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威盛电子 (上海) 有限公司 深圳南山上华红土双创股权投资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武汉芯享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武汉芯睿享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昆盛(深圳) 财务顾问企业 (有限合伙)</p>	<p>2021 年 11 月 29 日</p>	<p>48.39%</p>		<p>41.45%</p>	

	<p>武汉长飞 科创产业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无锡临创志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武汉华工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TEDA HOLDINGS LIMITED 武汉享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厦门京道智鑫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长江证券产业基金 (湖北)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楚天长兴 (武汉) 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XIN TECH,LLC 海南云锋基金中心 (有限合伙) 深圳龙珠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湖北长江文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北京晨壹并购基金 (有限合伙) 嘉兴临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武汉芯智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中银高投光谷同泽 (湖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p>					
<p>长芯盛 (武汉)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威盛电子有限公司 威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威盛电子 (上海) 有限公司 深圳南山上华红土双创股权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武汉芯享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武汉芯睿享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昆盛(深圳) 财务顾问企业 (有限合伙) 武汉长飞科创产业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p>	<p>2021 年 12 月 27 日</p>	<p>41.45%</p>		<p>38.77%</p>	

	无锡临创志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武汉华工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TEDA HOLDINGS LIMITED 武汉享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厦门京道智鑫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长江证券产业基金 (湖北)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楚天长兴 (武汉)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XIN TECH,LLC 海南云锋基金中心 (有限合伙) 深圳龙珠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湖北长江文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北京晨壹并购基金 (有限合伙) 嘉兴临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武汉芯智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中银高投光谷同泽 (湖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常州东钰长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	--	--	--	--	--	--

本公司在子公司长芯盛（武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主要是由于本公司及该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未等比例增资所致，导致资本公积增加额共计人民币 187,026,657 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生产及销售光缆	75.00%		权益法
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熟市	江苏省常熟市	生产及销售光缆	48.00%		权益法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生产及销售光纤	35.36%		权益法
长飞信越(湖北)光棒有限公司	湖北省潜江市	湖北省潜江市	生产及销售光纤用预制棒	49.00%		权益法
中航宝胜海洋工程电缆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	江苏省扬州市	生产及销售电缆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根据该合营公司的公司章程细则,其财务及营运决策须获得全体投资者一致同意通过。因此,本公司及其他投资者共同控制该合营公司。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长飞光纤光 缆(上海)有 限公司	江苏长飞中 利光纤光 缆有限公司	深圳特发信 息光纤有限 公司	长飞信越 (湖北)光棒 有限公司	长飞光纤光 缆(上海)有限 公司	江苏长飞中利 光纤光 缆有限公司	深圳特发信 息光纤有限 公司	长飞信越 (湖北)光棒有 限公司
流动资产	513,792,170	457,903,998	367,473,431	233,178,797	441,543,174	553,374,261	431,720,479	299,507,747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 价物	93,667,918	31,905,367	52,438,027	44,404,725	159,465,557	88,196,280	288,013,920	71,398,252
非流动资产	72,224,045	34,593,095	160,236,695	763,605,826	75,047,823	37,989,311	164,085,164	837,863,978
资产合计	586,016,215	492,497,093	527,710,126	996,784,623	516,590,997	591,363,572	595,805,643	1,137,371,725
流动负债	254,565,812	211,519,187	95,044,080	202,164,007	184,438,127	281,004,566	134,905,275	235,244,384
非流动负债	4,315,524		2,751,639	105,841,461	3,779,329		2,800,000	233,289,388
负债合计	258,881,336	211,519,187	97,795,719	308,005,468	188,217,456	281,004,566	137,705,275	468,533,77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27,134,879	280,977,906	429,914,407	688,779,155	328,373,541	310,359,006	458,100,368	668,837,95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245,351,159	134,869,395	152,017,734	337,501,786	246,280,156	148,972,323	161,984,290	327,730,597
调整事项	-2,183,252	-808,076	9,774,281	2,915,833	-3,418,412	-333,330	10,461,628	2,915,833
--商誉			10,627,090				10,627,09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83,252	-808,076	-852,809		-3,418,412	-333,330	-165,462	
--其他				2,915,833				2,915,833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 面价值	243,167,907	134,061,319	161,792,015	340,417,619	242,861,744	148,638,993	172,445,918	330,646,43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86,081,718	507,768,866	281,661,988	309,051,346	545,992,852	568,672,945	237,269,830	472,310,706
财务费用	3,180,885	-1,201,314	4,036,081	-8,628,412	2,344,952	-1,829,738	4,530,683	-13,632,373
所得税费用	2,409,540		7,051,318		-1,233,549	-1,134,925		-1,166,929
净利润	2,104,415	-26,504,984	-28,185,962	19,941,201	7,254,088	5,903,021	-463,548	768,93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04,415	-26,504,984	-28,185,962	19,941,201	7,254,088	5,903,021	-463,548	768,93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 业的股利	2,507,308	1,380,536			5,201,526	3,887,022		2,842,000

其他说明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中航宝胜海洋工程电缆有限公司	中航宝胜海洋工程电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56,116,358	662,046,135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92,192,676	179,607,676
非流动资产	1,666,149,897	1,567,916,745
资产合计	2,322,266,255	2,229,962,880
流动负债	525,451,009	833,662,290
非流动负债	492,160,000	379,171,551
负债合计	1,017,611,009	1,212,833,84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04,655,246	1,017,129,03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91,396,574	305,138,71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91,396,574	305,138,71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08,534,474	305,989,821
财务费用	28,190,432	11,995,940
所得税费用	100,514,904	3,428,701
净利润	287,526,206	14,430,98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87,526,206	14,430,98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上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上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4,286,514	226,054,97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511,451	1,972,71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511,451	1,972,713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39,575,929	210,472,51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028,963	2,868,060
--其他综合收益	-3,068,474	-3,810,273
--综合收益总额	7,960,489	-942,21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四所载本集团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十四披露。

(1) 应收账款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账款。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35% (2020 年：29%)。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财务与信用控制部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银行信用记录(如有可能)。为监控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定期按照账龄、到期日等要素对本集团的客户资料进行分析。本集团应收账款主要是应收中国电信集团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和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的货款。上述三家中国电信网络运营商应收款余额比例占全部应收账款的 32% (2020 年：32%)。本集团与这些公司维持长期业务关系，其信用风险并不重大。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有关应收账款的具体信息，参见附注七、5 的相关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负责自身及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项目	2021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 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737,446,061				1,737,446,061	1,717,697,001
应付票据	940,550,221				940,550,221	940,550,221
应付账款	1,773,023,142				1,773,023,142	1,773,023,142
其他应付款	452,225,764				452,225,764	452,225,764
长期借款（含一 年内到期的长期 借款）	555,103,409	134,941,295	1,254,231,636		1,944,276,340	1,794,743,174
应付债券（含一 年内到期的应付 债券利息）	17,500,000	517,500,000			535,000,000	505,172,579
租赁负债（含一 年内到期的租赁 负债）	13,761,028	11,155,220	19,883,325	12,068,966	56,868,539	48,569,986
合计	5,489,609,625	663,596,515	1,274,114,961	12,068,966	7,439,390,067	7,231,981,867

项目	2020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 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038,061,842				1,038,061,842	1,033,657,703
应付票据	659,423,906				659,423,906	659,423,906
应付账款	1,539,623,899				1,539,623,899	1,539,623,899
其他应付款	372,357,376				372,357,376	372,357,376
长期借款（含一 年内到期的长期 借款）	12,189,196	495,467,069	43,017,100		550,673,365	525,286,302
应付债券（含一 年内到期的应付 债券利息）	17,500,000	17,500,000	517,500,000		552,500,000	504,672,004
租赁负债（含一 年内到期的租赁 负债）	25,463,200	19,381,380	30,591,946	16,009,835	91,446,361	80,734,230
合计	3,664,619,419	532,348,449	591,109,046	16,009,835	4,804,086,749	4,715,755,420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集团并未以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1)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00% - 2.03%	103,458,112	0.00% - 2.03%	149,775,162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0.054% - 4.10%	-1,325,820,053	0.095% - 5.00%	-929,420,189
-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0% - 2.70%	-524,600,000	1.20% - 2.70%	-524,700,000
-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75% - 10.25%	-48,569,986	4.75% - 10.25%	-80,734,230
合计		-1,795,531,927		-1,385,079,257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00% - 0.39%	2,665,546,165	0% - 0.35%	1,293,248,552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0.83% - 3.6%	-390,542,000	0.85% - 4.13%	-103,018,711
- 长期借款	3.24% - 3.30%	-1,268,500,000		
合计		1,006,504,165		1,190,229,841

(2) 敏感性分析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调 10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增加人民币 7,702,541 元 (2020 年：人民币 11,370,565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

4、 汇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短期借款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1)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

	2021 年		2020 年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美元	68,534,540	436,955,667	44,462,167	290,111,193
- 欧元	18,511,022	133,644,026	5,511,336	44,228,471
- 港币	639,391	522,766	1,595,555	1,342,819
应收账款				
- 美元	165,635,361	1,056,041,371	107,957,984	704,415,050
- 欧元	139,073	1,004,065	3,498,944	28,079,026
- 港币	15,000	12,264		
其他应收款				
- 美元	4,086,306	26,053,061	145,361	948,466
- 欧元	20,119	145,253	1,809	14,517
- 港币	833,373	681,366	850,335	715,642
短期借款				
- 美元	-92,993,854	-592,900,915	-70,000,000	-456,743,000
- 欧元	-18,418,153	-132,973,539	-4,496,813	-36,086,924
应付账款				
- 美元	-33,261,409	-212,064,765	-43,359,118	-282,913,909
- 欧元	-5,155,554	-37,221,553	-5,364,404	-43,049,342
- 港币	-198,750	-162,498	-593,368	-499,379
其他应付款				
- 美元	-5,385,050	-34,333,463	-4,538,185	-29,611,203
- 欧元	-615,141	-4,441,133	-290,258	-2,329,320
- 港币	-1,468,232	-1,200,426	-13,189	-11,100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				
- 美元	106,615,894	679,750,956	34,668,209	226,206,597
- 欧元	-5,518,634	-39,842,881	-1,139,386	-9,143,572
- 港币	-179,218	-146,528	1,839,333	1,547,982

(2)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美元	6.4474	6.8941	6.3757	6.5249
欧元	7.6186	7.9065	7.2197	8.0250
港币	0.8293	0.8887	0.8176	0.8416

(3)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和港币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5% 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 (减少) / 增加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7,729,644	-17,729,644
欧元	-688,476	-688,476
港币	6,884	6,884
合计	-18,411,236	-18,411,23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1,075,492	-11,075,492
欧元	347,293	347,293
港币	-64,553	-64,553
合计	-10,792,752	-10,792,752

于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欧元、港币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5% 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或本公司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对资本的定义为股东权益扣除未确认的已提议分配的股利。本集团的资本不包括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余额。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本集团通过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来监管集团的资本结构。经调整的净债务为总债务 (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以及租赁负债)，加上未确认的已提议分配的股利，扣除货币资金。

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17,697,001	1,033,657,703	1,378,335,901	709,178,71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5,243,174	586,302	505,243,174	586,30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053,325	22,277,811	3,527,291	3,245,34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	17,096,646	17,096,646	17,096,646	17,096,6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89,500,000	524,700,000	1,289,500,000	524,700,000
租赁负债	37,516,751	58,456,419	11,035,733	14,800,616
应付债券	488,075,933	487,575,358	488,075,933	487,575,358
总债务合计	4,066,182,830	2,144,350,239	3,692,814,678	1,757,182,976
加：提议分配的股利	212,971,335	163,707,503	212,971,335	163,707,503

减：货币资金	2,771,270,979	1,444,270,151	1,443,523,146	871,198,233
经调整的净债务	1,507,883,186	863,787,591	2,462,262,867	1,049,692,246
股东权益	10,585,027,517	9,385,523,416	8,137,112,395	7,747,296,379
减：提议分配的股利	212,971,335	163,707,503	212,971,335	163,707,503
经调整的资本	10,372,056,182	9,221,815,913	7,924,141,060	7,583,588,876
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	15%	9%	31%	14%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972		1,530,350,728	1,530,491,7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553,922,099	553,922,099
（2）权益工具投资	140,972		976,428,629	976,569,601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099,539		2,230,000	50,329,539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7,470,870	47,470,87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8,240,511		1,580,051,598	1,628,292,109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2,144,400	2,144,4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债务工具投资			2,144,400	2,144,4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144,400	2,144,4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在活跃市场中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当报价可实时和定期从证券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业内人士、定价服务者或监管机构获得，且该报价代表基于公平交易原则进行的实际和常规市场交易报价时，该市场被视为活跃市场。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报价为现行买盘价。此等金融工具栏示在第一层级。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列入第一层级的工具系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股票投资和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对上市公司的权益性投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由财务经理领导的专门团队负责对持续和非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估值，该团队直接向财务总监和审计委员会汇报。该团队于每年中期和年末编制公允价值计量的变动分析报告，并经财务总监审阅和批准。每年中期和年末，该团队均会与财务总监和审计委员会讨论估值流程和结果。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商业银行理财产品	551,777,6	贴现现金流量模型	经风险调整的贴现率
非上市公司权益工具	976,428,6	市场法	缺乏市场流通性贴现率
非上市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30,0	市场法	缺乏市场流通性贴现率
其他非流动债务工具投资	47,470,8	贴现现金流折现法	经风险调整的贴现率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商业银行理财产品	524,119,540	贴现现金流折现法	经风险调整的贴现率
非上市公司权益工具	25,669,500	市场法	缺乏市场流通性贴现率
非上市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30,000	市场法	缺乏市场流通性贴现率
其他非流动债务工具投资	45,378,300	贴现现金流折现法	经风险调整的贴现率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年初余额	597,397,413	2,440,000
转入第三层次	342,042,545	
本年利得总额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投资收益	27,417,214	9,213,492
-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9,045,246	2,153,31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0,000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 购买	3,580,601,344	3,556,325,150
- 出售	-3,281,179,350	-3,008,311,050
- 发行		45,000,000
- 结算	-27,417,214	-9,213,492
年末余额	1,577,907,198	597,397,413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本集团在每个报告年末通过重新评估分类（基于对整体公允价值计量有重大影响的最低层次输入值），判断各层次之间是否存在转换。

于财务报告期间，本集团持有由第二层次转入第三层次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共计人民币 342,042,545 元，主要是由于该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输入值发生改变。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本集团上述持续和非持续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乐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汕头高新区奥星光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长飞信越(湖北)光棒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武汉光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武汉长飞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中航宝胜海洋工程电缆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RiT Tech (Intelligence Solutions) Ltd.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Draka Comteq B.V.	主要股东
HXPT PHILIPPINES INC	主要股东子公司
Draka Comteq France S.A.S.	主要股东的同系子公司

Draka Comteq Fibre B.V.	主要股东的同系子公司
Singapore Cables Manufacturers Pte Ltd.	主要股东的同系子公司
无锡普睿司曼电缆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的同系子公司
普睿司曼电缆（上海）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的同系子公司
Prysmian Cabluri si Sisteme S.A.	主要股东的同系子公司
Prysmian Cavi E Sistemi S.r.l	主要股东的同系子公司
NOKIA SHANGHAI BELL PHILIPPINES INC.	主要股东的合营企业
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上海华信长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上海富欣信息通信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武汉昱升光器件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中盈优创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乐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22,758,203	504,774,378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2,244,608	339,211,721
长飞信越（湖北）光棒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7,561,502	471,470,586
汕头高新区奥星光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0,866,146	219,718,478
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8,044,856	231,919,991
Draka Comteq France S.A.S.	采购商品	527,663	53,223
Draka Comteq Fibre B.V.	采购商品	1,750,977	16,053,772
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820,787	26,415,633
武汉光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298,800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7,918	7,787,612
RiT Tech (Intelligence Solutions) Ltd.	采购商品		13,050
中航宝胜海洋工程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517,635	53,767
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291,102	63,637,558
NOKIA SHANGHAI BELL PHILIPPINES INC.	采购商品	26,783,620	592,532
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141,678	91,775,390
Prysmian Cavi E Sistemi S.r.l	采购商品	153,030	
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885,954	
武汉昱升光器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544,813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56,733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73,677	8,595,014
Draka Comteq Fibre B.V.	技术使用费和接受劳务	21,868,873	18,601,261
合计		1,666,729,775	2,005,972,76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四川乐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210,225,531	207,255,627
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171,259,679	175,059,660
汕头高新区奥星光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200,036,902	308,187,293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186,297,828	193,845,748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30,353,201	73,848,529
长飞信越(湖北)光棒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105,382,856	144,108,885
中航宝胜海洋工程电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1,825,626	686,645
HXPT PHILIPPINES INC	出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84,623,574	150,865,035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2,247,438	63,877,856
中盈优创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807,318	786,658
上海华信长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9,522
Draka Comteq Fibre B.V.	出售商品	22,876,830	2,749,897
Draka Comteq France SAS	出售商品		4,561
Singapore Cables Manufacturers Pte Ltd.	出售商品	313,595	299,696
Prysmian Cabluri si Sisteme S.A.	出售商品	23,840,272	
普睿司曼电缆(上海)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640,593	
无锡普睿司曼电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4,377,179	7,625,374
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64,315	2,613,567
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3,260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4,779	
上海富欣信息通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730	
Rit Tech (Intelligence Solutions) Ltd	出售商品	2,989,363	
NOKIA SHANGHAI BELL PHILIPPINES INC.	出售商品	786,113	
武汉长飞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469	
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3,208	113,208
汕头高新区奥星光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技术使用和服务收入		4,629
合计		1,075,538,659	1,331,942,39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	厂房建筑	890,617	4,806,878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建筑	289,165	1,202,590

长飞信越 (湖北) 光棒有限公司	厂房建筑及机器设备	8,414,387	8,665,600
合计		9,594,169	14,675,06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长飞光纤光缆 (上海) 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522,120	
合计		522,12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长飞光纤光缆 (香港) 有限公司	212,623,219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是
YOFC Perú S.A.C.	184,815,702	2020 年 7 月 10 日	2021 年 7 月 10 日	是
YOFC Perú S.A.C.	621,174,280	2020 年 7 月 18 日	2021 年 7 月 18 日	是
YOFC Perú S.A.C.	133,488,982	2021 年 8 月 6 日	2022 年 9 月 16 日	否
YOFC Perú S.A.C.	119,762,561	2021 年 8 月 2 日	2022 年 9 月 16 日	否
YOFC Perú S.A.C.	180,589,660	2021 年 7 月 26 日	2022 年 9 月 8 日	否
YOFC Perú S.A.C.	81,930,345	2021 年 6 月 18 日	2022 年 8 月 10 日	否
YOFC Perú S.A.C.	122,512,502	2021 年 12 月 17 日	2022 年 8 月 18 日	否
Yangtze Optics Africa Cable Proprietary Limited	14,688,431	2021 年 7 月 9 日	2022 年 7 月 20 日	否
PT.Yangtze Optical Fibre Indonesia	32,624,500	2020 年 6 月 23 日	2021 年 6 月 23 日	是
PT.Yangtze Optical Fibre Indonesia	31,878,500	2021 年 5 月 8 日	2022 年 5 月 8 日	否
PT Yangtze Optics Indonesia	19,127,100	2018 年 8 月 23 日	2022 年 8 月 31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上担保为本公司通过银行为上述子公司提供的授信额度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飞光纤光缆 (上海) 有限公司	处置固定资产	1,953,825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231.67	2,078.05
股份支付		4.60
合计	2,231.67	2,082.6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8,499,726	27,199	558,377	1,787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131,952	422	736,954	2,358	
	四川乐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6,971,319	54,308	24,461,749	112,884	
	汕头高新区奥星光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493,524	7,979	24,782,123	83,285	
	Draka Comteq Fibre B.V.	18,437,100	58,999	2,794,469	8,942	
	Draka Comteq France SAS			4,173	13	
	Singapore Cables Manufacturers Pte Ltd.	48,097	37,889	44,002	13,550	
	无锡普睿司曼电缆有限公司	7,015,299	22,449	1,124,305	3,598	
	长飞信越(湖北)光棒有限公司	47,120,450	150,786	32,567,074	104,214	
	Rit Tech (Intelligence Solutions) Ltd			670,422	181,960	
	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	435,682	1,394	2,101,473	6,725	
	中航宝胜海洋工程电缆有限公司	331,318	1,060	278,208	890	
	中盈优创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928,678	2,972	636,850	2,038	
	HXPT PHILIPPINES INC	50,008,756	2,402,177	43,930,474	134,288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15,557,301	49,783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556,496	1,781	
	小计	167,979,202	2,817,417	135,247,149	658,313	
	其他应收款	长飞信越(湖北)光棒有限公司	3,000,000		3,180,000	
		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	12,402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43,474	
汕头高新区奥星光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6,000,000		28,000,000		
HXPT PHILIPPINES INC		8,086,012		25,311,869		
小计	27,098,414		56,535,343			
应收股利	武汉光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22,213		522,213		
	小计	522,213		522,21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四川乐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92,420	1,489,620
	长飞信越(湖北)光棒有限公司	43,071,908	67,732,051
	Draka Comteq Fibre B.V.	1,050,900	285,864
	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	12,327,843	11,435,175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7,264,382	23,357,211
	汕头高新区奥星光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60,478,212	687,997

	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81,389	12,846,976
	上海贝尔股份有限公司	10,430,167	12,575,755
	Rit Tech (Intelligence Solutions) Ltd	12,751	127,028
	Draka Comteq France S.A.S.	22,764	
	Prysmian Cavi E Sistemi S.r.l	144,796	
	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	8,511,039	
	Nokia Shanghai Bell Philippines, Inc.	370,214	
	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7,081,297	
	武汉昱升光器件有限公司	1,411,504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3,288	
	长飞 (武汉) 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3,728,442
	小计	153,544,874	134,266,119
其他应付款	Draka Comteq Fibre B.V.	21,863,608	18,601,261
	长飞光纤光缆 (上海) 有限公司	373,984	
	四川乐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88,086	
	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	34,897,756	
	小计	57,323,434	18,601,261
合同负债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61,039,316	57,264,790
	长飞光纤光缆 (上海) 有限公司	75,000	297,000
	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105,000	105,000
	长飞信越 (湖北) 光棒有限公司	18,743,700	15,001,988
	中盈优创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749,707
	HXPT PHILIPPINES INC	10,215,932	18,897,766
	Singapore Cables Manufacturers Pte Ltd	19,701	
	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323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长飞 (武汉) 光系统有限公司		1,653,080
	小计	90,200,472	93,969,331
递延收益	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	2,592,000	3,024,000
	小计	2,592,000	3,024,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本年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如下：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0,814,497	11,056,769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4,812,00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814,497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本公司通过沪港通在二级市场购买公司 H 股股票授予参与该员工持股计划的 100 名员工。截至 2019 年 5 月 8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累计在二级市场买入公司 H 股股票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6%，成交均价为人民币 16.83 元 / 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33,653,461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累计买入的 H 股股票 2,000,000 股尚未出售。

按照《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上述购买的股票予以锁定。标的股票将分别于完成购买日起的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以及 48 个月后分四期解锁。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均为 25% 。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30,007,811 元。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6,010,304 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以授予日股票市场价格为基础，同时考虑授予股票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进行调整后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长芯盛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长芯盛实施第一期长芯盛员工持股计划。根据该安排，相关员工可以认购专门设立的武汉芯享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芯享成”）、武汉芯睿享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芯睿享”）及武汉芯智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芯智盛”）的员工持股平台的权益，武汉芯享成、武汉芯睿享、武汉芯智盛以货币资金 37,980,000 元认购长芯盛新增注册资本 16,370,700 元。其中，对武汉芯智盛的持股员工无服务期限限制，而对武汉芯享成和武汉芯睿的持股员工需按照长芯盛员工持股方案要求的锁定期予以限制。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4,804,193 元。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4,804,193 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以授予日权益工具市场价格为基础，同时考虑授予股票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进行调整后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资本承担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工程项目	1,831,791,816	1,472,527,339
合计	1,831,791,816	1,472,527,339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3 月 8 日，本公司及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武汉睿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参与设立的武汉长飞科创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大和热磁电子有限公司等 5 家第三方公司签署《联合投资（受让）协议》，组成竞买联合体，投标了在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芜湖太赫兹工程中心有限公司与芜湖启迪半导体有限公司合并重组整体交易方案》。本次交易，本公司及武汉睿芯拟合计出资人民币 779,672,862 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太赫兹工程中心和启迪半导体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2022 年 3 月 10 日，本公司收到了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产权成交确认书》，其中本公司及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武汉睿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779,672,862 元。

本公司持有长飞光电线缆（苏州）有限公司（原名：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长飞苏州”）48%的股权，2022 年 1 月，本公司以江苏中企华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出具的苏中天评报字（2021）第 1101 号《资产评估报告》所列示的长飞苏州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评估基准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人民币 37,400 万元为基础，以人民币 18,326 万元为对价，获取长飞苏州 49% 的股权，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长飞苏州 97% 的股权，并将长飞苏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12,971,33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281 元，共人民币 212,971,335 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光纤及光纤预制棒和光缆共两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本集团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 光纤及光纤预制棒分部 – 主要负责光纤及光纤预制棒的生产及销售。
- 光缆分部 – 主要负责光缆的生产及销售。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资产、收入、费用及经营成果，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资产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的有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应收款项等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及其它未分配的资产。

分部经营成果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对外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营业成本。本集团并没有将销售及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其他费用分配给各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光纤及光纤 预制棒分部	光缆分部	其他	分部间抵销	未分配金额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918,504,246	3,920,795,824	2,696,775,508			9,536,075,578
分部间交易收入	481,010,154	92,376,742	465,452,551	1,038,839,447		
分部利润	1,293,606,435	343,283,304	390,500,377	155,542,879		1,871,847,237
其中：折旧和摊销 费用	-221,712,113	-37,417,193	-138,825,151	-754,717		-397,199,740
税金及附加					-33,008,372	-33,008,372
销售费用					-269,827,126	-269,827,126
管理费用					-621,056,032	-621,056,032
研发费用					-473,161,843	-473,161,843
财务费用					-122,793,614	-122,793,614
资产减值损失					-83,675,970	-83,675,970
信用减值损失					-72,945,356	-72,945,3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9,084,437	339,084,437
投资收益					107,418,970	107,418,970
其中：对联营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6,825,395	76,825,395
资产处置收益					-343,632	-343,632
其他收益					76,787,615	76,787,615
营业利润 / (亏损)	1,293,606,435	343,283,304	390,500,377	155,542,879	-1,153,520,923	718,326,314
营业外收入					32,993,001	32,993,001
营业外支出					-3,318,146	-3,318,146
利润 / (亏损) 总额	1,293,606,435	343,283,304	390,500,377	155,542,879	-1,123,846,068	748,001,169
所得税费用					-27,325,435	-27,325,435
净利润 / (亏损)	1,293,606,435	343,283,304	390,500,377	155,542,879	-1,151,171,503	720,675,73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预付款项（特定非流动资产），下同）的信息见下表。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或购买产品的客户的所在地进行划分的。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产实物所在地（对于固定资产而言）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对无形资产和商誉而言）或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所在地进行划分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国家或地区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中国	6,449,764,196	6,119,007,728	6,375,477,592	5,759,802,244
其中：中国大陆	6,449,764,196	6,119,007,728	6,375,477,592	5,759,802,244
小计	6,449,764,196	6,119,007,728	6,375,477,592	5,759,802,244
其他	3,086,311,382	2,102,535,239	547,143,508	400,754,104
合计	9,536,075,578	8,221,542,967	6,922,621,100	6,160,556,348

(b) 主要客户

在本集团客户中，本集团来源于单一客户收入占本集团总收入10%或以上的客户有1个（2020年：1个），约占本集团总收入12%（2020年：11%）。来自该等客户的收入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	2021 年		2020 年	
	分部名称	金额	分部名称	金额
客户 1	光缆分部	1,189,058,399	光缆分部	875,286,044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任或曾任职位	2021 年				
		袍金	薪金、津贴及其他福利	酌情花红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合计
董事						
马杰 (注 i)	非执行董事					
Philippe Claude Vanhille	非执行董事	435,100				435,100
庄丹	执行董事兼总裁		1,788,260	1,100,000	89,057	2,977,317
Pier Francesco Facchini	非执行董事	435,100	-	-	-	435,100
Frank Franciscus Dorjee	非执行董事	435,100	-	-	-	435,100
熊向峰	非执行董事	468,421	-	-	-	468,421
郭韬 (注 i)	非执行董事	-	-	-	-	-
赖智敏	非执行董事	468,421	-	-	-	468,421

独立非执行董事						
黄天祐	独立非执行董事	435,100	-	-	-	435,100
刘德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468,421	-	-	-	468,421
宋玮	独立非执行董事	468,421	-	-	-	468,421
滕斌圣	独立非执行董事	468,421	-	-	-	468,421
监事						
李平	监事	238,095	-	-	-	238,095
李卓	监事	238,095	-	-	-	238,095
江志康	监事	-	1,066,051	550,000	89,057	1,705,108
合计		4,558,695	2,854,311	1,650,000	178,114	9,241,120

注：(i) 自 2020 年 9 月 17 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公司董事长马杰先生及董事郭韬先生自愿放弃公司需要向其支付的董事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任或曾任职位	2020 年				
		袍金	薪金、津贴及其他福利	酌情花红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合计
董事						
马杰	非执行董事	351,316				351,316
Philippe Claude Vanhille	非执行董事	435,100				435,100
庄丹	执行董事兼总裁		1,832,419	660,000	66,325	2,558,744
Pier Francesco Facchini	非执行董事	435,100				435,100
Frank Franciscus Dorjee	非执行董事	435,100				435,100
熊向峰	非执行董事	468,421				468,421
郭韬	非执行董事	312,282				312,282
赖智敏	非执行董事	429,387				429,387
姚井明 (注 ii)	非执行董事	39,034				39,034
独立非执行董事						
黄天祐	独立非执行董事	398,843				398,843
刘德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444,268				444,268
宋玮	独立非执行董事	429,387				429,387
滕斌圣	独立非执行董事	429,387				429,387
魏伟峰 (注 ii)	独立非执行董事	36,258				36,258
叶锡安 (注 ii)	独立非执行董事	36,258				36,258
监事						
李平	监事	257,289				257,289
李卓	监事	257,289				257,289
江志康	监事		1,141,330	240,000	66,325	1,447,655
李长爱 (注 ii)	监事	14,881				14,881
合计		5,209,600	2,973,749	900,000	132,650	9,215,999

注：(ii) 上述董事及监事已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离任。

最高酬金人士

于本年度内，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内的董事、行政总裁、监事、非董事及非监事人数列示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董事、行政总裁及监事	1	1
非董事及非监事	4	4
合计	5	5

董事 (包括行政总裁及监事) 的酬金详见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5(7)。其余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总额列示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酬金和其他酬金	4,979,426	6,015,077

酌情花红	2,850,000	780,000
退休计划供款	356,227	235,909
合计	8,185,653	7,030,986

最高酬金人士中的非董事及非监事的酬金在以下范围内：

	2021 年	2020 年
1,5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人民币 1,226,401 元至人民币 1,635,200 元)		1
2,000,001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人民币 1,635,201 元至人民币 2,044,000 元)	2	3
2,500,001 港元至 3,000,000 港元(人民币 2,044,001 元至人民币 2,452,800 元)	2	
合计	4	4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3,589,302,165
1 年以内小计	3,589,302,165
1 至 2 年	538,282,257
2 至 3 年	219,752,744
3 年以上	103,536,445
合计	4,450,873,61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605,167	0.19	8,605,167	100.00		8,673,835	0.22	8,673,835	100.00	
其中：										
发生违约的客户群体	8,605,167	0.19	8,605,167	100.00		8,673,835	0.22	8,673,83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42,268,444	99.81	198,141,319		4,244,127,125	3,865,633,140	99.78	139,662,552	3.61	3,725,970,588
其中：										
群体 1	99,579,373	2.24	356,389	0.36	99,222,984	75,614,149	1.95	254,089	0.34	75,360,060
群体 2	1,966,909,396	44.19	117,618,058	5.98	1,849,291,338	1,813,339,308	46.80	72,378,830	3.99	1,740,960,478
群体 3	1,326,974,183	29.82	80,166,872	6.04	1,246,807,311	1,332,380,075	34.40	67,029,633	5.03	1,265,350,442
群体 4	1,048,805,492	23.56			1,048,805,492	644,299,608	16.63			644,299,608
合计	4,450,873,611	100.00	206,746,486	/	4,244,127,125	3,874,306,975	100.00	148,336,387	/	3,725,970,58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8,605,167	8,605,167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低
合计	8,605,167	8,605,167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群体 1	99,579,373	356,389	0.36
群体 2	1,966,909,396	117,618,058	5.98
群体 3	1,326,974,183	80,166,872	6.04
群体 4	1,048,805,492		
合计	4,450,873,611	206,746,486	4.6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 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存在差异, 将本公司客户细分为以下群体:

- 群体 1: 集团外关联方;
- 群体 2: 中国电信网络运营商及其他信用记录良好的企业;
- 群体 3: 除群体 1、2、4 以外的其他客户;
- 群体 4: 集团内子公司。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8,336,387	58,410,099				206,746,486
合计	148,336,387	58,410,099				206,746,4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公司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1,951,173,673 元 (2020 年：人民币 1,578,695,279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44% (2020 年：4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63,148,401 元 (2020 年：人民币 47,161,373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954,955	11,739,267
应收股利	2,911,082	2,912,197
其他应收款	1,597,055,287	1,148,168,486
合计	1,603,921,324	1,162,819,9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3,954,955	11,739,267
合计	3,954,955	11,739,267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武汉钢电股份有限公司	102,580	103,695
武汉光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22,213	522,213
YOFC-Yadanarbon Fibre Company Limited	2,286,289	2,286,289
合计	2,911,082	2,912,197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1,573,002,322
1 年以内小计	1,573,002,322
1 至 2 年	16,788,700
2 至 3 年	5,833,845
3 年以上	1,430,420
合计	1,597,055,28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	1,525,552,766	1,061,558,678
应收其他关联公司	19,012,402	31,223,474
保证金	43,806,419	37,048,781
其他	8,683,700	18,337,553
合计	1,597,055,287	1,148,168,48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合计为人民币 924,385,196 元 (2020 年: 人民币 638,476,442 元),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58% (2020 年: 5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70,246,214		2,370,246,214	1,493,063,458		1,493,063,45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52,875,902	227,369	1,452,648,533	1,432,833,609	227,369	1,432,606,240
合计	3,823,122,116	227,369	3,822,894,747	2,925,897,067	227,369	2,925,669,69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长飞光纤光缆 (香港) 有限公司	63,280	165,908,600		165,971,880		
长芯盛 (武汉) 科技有限公司		3,387,645		3,387,645		
长芯盛 (武汉)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514,100	55,000,000		185,514,100		
PT. Yangtze Optical Fibre Indonesia	93,824,209			93,824,209		
长飞光纤光缆沈阳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长飞光纤光缆兰州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长飞光纤潜江有限公司	404,000,000			404,000,000		
浙江联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94,860,000			94,860,000		
武汉长飞通用电缆有限公司	58,800,841			58,800,841		
湖北飞菱光纤材料有限公司	52,200,000			52,200,000		
中标易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	5,695,405		35,695,405		
Yangtze Optics Africa Holdings Proprietary Limited	33,586,050			33,586,050		
PT. Yangtze Optics Indonesia	66,046,512			66,046,512		
宝胜长飞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9,170,000	260,830,000		270,000,000		
武汉市长飞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1,146,222	218,853,778		300,000,000		
长飞光纤光缆 (天津) 有限公司	107,800,000			107,800,000		
武汉长飞智慧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2,000,000			32,000,000		
四川光恒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51,203,140			151,203,140		
长飞 (湖北) 电力线缆有限公司	40,800,000	10,200,000		51,000,000		
长飞光坊 (武汉) 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49,976,189		79,976,189		
YOFC - Yadanarbon Fibre Company Limited	7,049,104			7,049,104		
长飞 (武汉) 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62,331,139		62,331,139		
长飞光纤光缆汉川有限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合计	1,493,063,458	877,182,756		2,370,246,214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十二、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汕头高新区奥星光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04,850,412			-10,273,877						-155,575	94,420,960	
四川乐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6,069,330			-42,263			1,195,200			1,293,727	76,125,594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172,445,918			-9,966,556						-687,347	161,792,015	
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148,638,993			-12,722,392			1,380,536			-474,746	134,061,319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242,861,744			1,578,311			2,507,308			1,235,160	243,167,907	
武汉光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7,369										227,369	227,369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41,063,929			136,031						-41,199,960		
长飞信越（湖北）光棒有限公司	330,646,430			9,771,189							340,417,619	
小计	1,116,804,125			-21,519,557			5,083,044			-39,988,741	1,050,212,783	227,369
二、联营企业												
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	10,890,772			375,773							11,266,545	
中航宝胜海洋工程电缆有限公司	305,138,712			86,257,862							391,396,574	
小计	316,029,484			86,633,635							402,663,119	
合计	1,432,833,609			65,114,078			5,083,044			-39,988,741	1,452,875,902	227,36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82,398,972	7,077,361,595	7,380,687,189	6,622,025,917
其他业务	260,908,551	234,350,327	308,731,729	189,299,260
合计	8,443,307,523	7,311,711,922	7,689,418,918	6,811,325,177
其中：合同产生的收入	8,443,307,523	7,311,711,922	7,689,418,918	6,811,325,17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100,95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6,503,547	23,879,65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0,805	-11,982,5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102,580	103,69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05,030	8,912,643
合计	75,781,962	41,014,41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68,0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036,74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7,867,22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66,399,0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82,9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748,3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754,7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642,368	
合计	397,869,082	

注：上述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2	0.94	0.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0	0.41	0.4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马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3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